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7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间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6
A. 概况	6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6
C. 区域特派团合作	8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8
E.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9
二. 财政资源	57
A. 总表	57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58
C. 增效	58
D. 空缺率	59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59
F. 培训	60
G. 减少社区暴力方案	61
H. 速效项目	62
三. 差异分析	63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67
五. 为执行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68
附件	
一. 定义	69
二. 组织结构图	70
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73
地图	77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的预算, 数额为389 555 900美元。

2015/16年度期间, 海地面临的挑战是举行议会和地方选举及过渡到新当选总统就职。联海稳定团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180(2014)号决议的规定, 继续整并其各项活动、开展主要优先事项和进行部队缩编。特派团还将继续实施基于基本情况的整并计划, 重点是促进巩固民主和善治、加强法治和人权, 以及创建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特派团将加紧努力, 将关键职能逐步移交给国家或国际合作伙伴, 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正是在此背景下特派团确立了其2015/16年度的优先事项。

本拟议预算数额为389 555 900美元, 比2014/15年度的批款额500 080 500美元减少了1.105亿美元, 即22.1%。预算额减少的原因是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180(2014)号决议的规定减少2 651名军事特遣队员, 以及作为正在进行的整并计划的一部分, 拟分别裁撤和改划268个员额和38个职位、关闭5个联络处和雅克梅勒区域办事处, 以及重组特派团民用机队。将通过整合特派团在王子港的行政事务, 逐步关闭2010年地震后设立的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

预算用于部署2 37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951名联合国警察、1 600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352名国际工作人员、1 055名本国工作人员、116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50名政府提供的人员。

联海稳定团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财政期间所需资源总额, 已通过按各构成部分(安全与稳定; 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法治和人权; 支助)归类的若干成果预算编制框架与特派团的目标挂钩。特派团人力资源的总人数为每个构成部分的人数加上不属于各构成部分但用于整个特派团行政领导和管理的人数。

在关于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数额差异的解释中, 适用时列明这些差异与特派团计划的具体产出之间的关系。

财政资源

(千美元。预算年度为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支出 ^a (2013/14)	批款 ^a (2014/15)	费用估计数 (2015/16 年度)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务人员	290 535.9	248 450.2	174 429.1	(74 021.1)	(29.8)
文职人员	126 281.3	120 655.7	111 008.9	(9 646.8)	(8.0)
业务费用	123 357.9	130 974.6	104 117.9	(26 856.7)	(20.5)
所需资源毛额	540 175.1	500 080.5	389 555.9	(110 524.6)	(22.1)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2 769.0	12 282.4	11 187.8	(1 094.6)	(8.9)
所需资源净额	527 406.1	487 798.1	378 368.1	(109 430.0)	(22.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540 175.1	500 080.5	389 555.9	(110 524.6)	(22.1)

^a 反映将政府提供人员的资源从业务费用调整为文职人员类支出，并将军警人员自我维持资源从业务费用调整为军事和警务人员类支出。

人力资源^a

	军事 特遣队	联合国 警察	建制警察 部队	国际工作 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b	临时 职位 ^c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政府提供 的人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21	19	1	3	—	4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22	18	—	1	—	41
构成部分									
安全与稳定									
2014/15 年度核定数	5 021	951	1 600	19	20	—	11	50	7 672
2015/16 年度拟议数	2 370	951	1 600	19	20	—	11	50	5 021
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61	150	—	29	—	24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54	127	—	21	—	202
法治和人权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31	64	—	8	—	10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29	54	—	7	—	90
支助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265	986	1	102	—	1 35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228	836	—	76	—	1 140
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5 021	951	1 600	397	1 239	2	153	50	9 41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2 370	951	1 600	352	1 055	—	116	50	6 494
净变动	(2 651)	—	—	(45)	(184)	(2)	(37)	—	(2 919)

^a 系最高核定/拟议人数。

^b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A. 概况

1.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任务由安全理事会第 1524(2004)号决议确定,并经安理会其后决议延长。最近一项为第 2180(2014)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并决定该特派团总兵力包括最多可达 2 370 人的各级官兵和一个最多有 2 601 人的警察部门。

2. 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个总目标,即在海地恢复和平与安全并推动宪法和政治进程。

3. 预期成绩有助于特派团在任务期限内实现安全理事会的目标,而绩效指标则是衡量预算期间在实现这些成绩方面取得的进展的尺度。联海稳定团人力资源的总人数为每个构成部分的人数加上不属于各构成部分但用于整个特派团行政领导和管理的人数。与 2014/15 年度预算相比的人数差异在相应构成部分中予以说明。

4. 作为总体目标的组成部分,联海稳定团将在本预算期间提供下文各框架所列的相关关键产出,为实现一系列预期成绩作出贡献。这些框架按照源自特派团任务的四个构成部分(安全与稳定;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法治和人权;支助)归类。

5. 在 2015/16 年度期间,特派团将在太子港(西部省)、海地角(北部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和莱凯(南部省)四个区域办事处保持存在。根据不断进行的整并工作,联海稳定团将采取额外步骤,缩小其规模和范围,为此,拟议在实务部门和支助部门进一步削减文职人员编制结构,以反映职能的整并工作并酌情将职能移交给国家当局和其他相关合作伙伴。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6. 在 2015/16 年度期间,海地面临的挑战是进行选举和向新当选总统移交权力。特派团打算继续侧重于 2014/15 年度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整并计划中强调的优先事项,即促进巩固民主和善治,加强法治和人权,并创造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同时深化整并进程,并加紧努力,将关键职能逐步移交给国家或国际伙伴,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正是在此背景下,特派团根据其不变的任务规定,确立了 2015/16 年度优先事项:考虑到特派团充分执行其安全与稳定的核心任务的能力和负责任地从海地撤离的计划,逐步缩小特派团足迹和活动范围。

7. 截止 2015 年 7 月 1 日,五个联络处(热雷米、米拉戈安、和平港、自由堡、安什)和雅克梅勒区域办事处将全部关闭。特派团将在太子港(西部省)、海地角(北部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和莱凯(南部省)四个区域办事处保持存在并保留后勤支助职能。四个后勤中心将继续提供维修设施、维持一级医疗能力、施工能

力、一个包括战术储备库存的区域综合仓库，以及流动支助小组。将在太子港设立一个二级医院，存放航空资产和建立特派团综合维修设施。

8. 联海稳定团军事部分将减少其人数和活动范围，警察部分的人数不变，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保障全国各地的安全，并能够进一步加强海地国家警察。军事部分将部署在两个安全中心(7个地点)，而2014/15年度是五个中心(21个地点)。新的军事配置将由两个营组成，包括医疗支援和工程等方面的相关支助力量以及为快速反应提供的空运能力。该配置将需要为安全中心的快速反应部队建立机动能力。这将要求部队减员53%，即减至2 370人，并且仅留下一个工兵连。新的军事配置将导致办公楼租金、燃料、设施维修、信息和通信技术设备以及文职人员特别是语文助理的所需经费减少。

9. 特派团打算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海地政府提供一项过渡计划，明确提出可以在2016年6月底之前向国家机构及联合国和国际行为体进行移交的各项活动。目前的综合战略框架修订工作将有助于巩固这一进程，作为更好地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特派团各实务部门的一个平台。

10. 联海稳定团继续将已获授权的核心活动作为其战略重点。为创造一个安全与稳定的环境，特派团将集中努力协助国家当局在下列重大领域开展工作：例如，发展海地国家警察，实现到2016年达到15 000名警察的目标，加强中级和高级管理层，确保警察在全国各地的适当部署。正在不断提高国家警校的能力，争取每届招收最多1 500名士官生，2014/15年度为1 000名士官生。联海稳定团警察部分人数不变，有1 600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和951名警察。当海地国家警察达到了利用自己的特种部队管理公共秩序的所需能力之后，建制警察部队将重新进行部署，以弥补联海稳定团部队在局势允许的情况下进行的缩编。分配到惩教股的50名政府提供的人员人数不变。

11. 虽然法治和人权领域的问责和监督机制已经设立或加强，它们仍然薄弱，需要继续得到政治、技术和后勤支助。特派团的法治和人权部分继续以这些监督机制为重点，并立足于人权办法，侧重协助政府结构和进行立法改革。特派团将采用在三个地域实施示范司法办法所产生的具有成本效益和乘数效应的战略，这三个地域的人口占海地人口的一大部分，它们是海地角，莱凯和太子港。

12. 联海稳定团将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双边行为体等其他合作伙伴，继续开展斡旋工作，促进中央和地方各级政治行为体、民间社会和政府立法及行政部门之间的政治对话。在这方面，特派团将在必要时支持颁布选举法，并将选举职责移交给国家选举机构。特派团还将鼓励施政机构遵守最低标准。尽管地方和参议院选举推迟，特派团仍打算按照整并计划中的原定设想向两至四个省移交后勤和安全责任，为即将进行的选举做准备。其他实体继续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和为行动和设备提供资金，这一点至关重要。将在2015年期间进行地方、议会和总统选

举。这些选举有可能是在更加严重的政治两极化和公共秩序可能受到扰乱的氛围中进行。选举对海地民主的成熟性和总体稳定都是一种考验。

13. 将逐步减少并在 2016 年 6 月停止实施旨在扩展国家权力、支持地方善治(即将权力下放, 协助政策改革, 帮助地方机构履行行政职能, 建立官员按行政和财务流程办事的能力)的长期方案战略。随着特派团活动范围的缩小, 人道主义支助也将分阶段逐步减少。预计到 2016 年 6 月, 政府防备、减缓和应对紧急情况, 包括建立抗御自然灾害的社区的能力将得到加强。

14. 特派团支助部分将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80(2014)号决议的要求履行职能。将在四个支助中心现场或由机动队提供支助。联海稳定团将保留航空支助以满足快速部署要求。将合并行政服务并从太子港提供服务。支助部分计划优化资源, 减少重复, 合并地点, 寻找外包机会, 并确保及时关闭设施。

C. 区域特派团合作

15. 联海稳定团将与区域组织合作执行其法定目标。更具体而言, 特派团将通过大使核心小组、南美洲国家联盟、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和加勒比共同市场(加共体), 定期与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协商关于打破目前的政治僵局, 为期待已久的选举铺平道路的各项战略。此外, 特派团将与美洲组织和加共体协作, 继续支持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进行两国高级别对话。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16.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与联海稳定团密切协调, 继续发挥核心作用, 支持海地政府在法治、治理、保健、教育和就业各部门开展发展工作, 具体重点是加强体制。由于认识到政策环境的重大变化对海地的发展和人道主义行动产生影响, 联合国审查了 2013-2016 年期间综合战略框架, 联合国和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已在各自的规划框架中考虑了这一综合战略框架。通过审查使联海稳定团和国家工作队能够简化其目标, 加强监测工具, 并兼顾惩戒、边境管理和支持地方治理等关键领域, 尤其侧重于特派团缩编以及海地政府采取的新政策。

17. 联合国和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正在联合制定一项两年过渡期呼吁(2015-2016 年), 以取代并扩大海地人道主义行动计划。该项呼吁将在与政府密切协商后敲稿; 其中特别关注政府为消除极端贫困和保护最弱势者正在作出的努力。改善健康以及获得供水和卫生设施是过渡期呼吁的主要目标之一。该呼吁将按照《国家消除霍乱计划》, 重点加强快速反应机制, 扩大全国卫生运动及改进保健机构的供水和环境卫生服务。过渡期呼吁将通过注重政府进行更有效的“配合”, 不断增强其负责向民众提供基本服务的权能, 影响机构与政府之间的合作态势。因此,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将能够更好地共同注重长期恢复/发展方式, 同时还能够解决一些机构已参与处理的紧急人道主义需求。过渡期呼吁

还旨在确认最弱势和高危群体，提出应对短期和中期需要的关键活动和解决根源的办法，并制定开展这些活动的暂定所需预算经费大纲。

18. 联海稳定团将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持下，继续支持外来发展援助协调框架的执行工作。更具体地说，特派团将促进经济和财政部与捐助方合作伙伴小组(12+小组)主要成员之间的对话，协商如何进行公共金融管理改革，将其作为彼此增强透明度和问责制，以鼓励直接提供预算支助的手段。

E.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19. 为了便于列报拟议人力资源变动，确定了人员配置方面可能采取的六类行动。有关这六类行动的术语定义，见本报告附件一 A 节。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 特派团的全面领导和管理将由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负责。

表 1
人力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3	2	9	8	2	19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1	1	3	2	2	9	8	—	17	
净变动	—	—	1	(1)	—	—	—	(2)	(2)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2	1	7	4	1	12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1	1	2	3	1	8	4	1	13	
净变动	—	—	—	1	—	1	—	—	1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	1	5	7	—	12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1	1	2	—	1	5	6	—	11	
净变动	—	—	—	—	—	—	(1)	—	(1)	
2014/15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1	—	—	—	—	1	—	—	1	
2015/16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1)	—	—	—	—	(1)	—	—	(1)	

	国际工作人员					外勤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2	1	2	—	1	6	7	—	1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1	2	—	1	5	6	—	11	
净变动	(1)	—	—	—	—	(1)	(1)	—	(2)	
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4	3	6	5	4	22	19	3	4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3	3	7	5	4	22	18	1	41	
净变动	(1)	—	1	—	—	—	(1)	(2)	(3)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表 2

人力资源：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1	P-4	政治事务干事	改派	自区域协调股
	-1	P-3	调查委员会干事	调动	至特派团支助司 司长办公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调查委员会干事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调查委员会干事	调动	至特派团支助司 司长办公室

21. 整并后已有六个外地办事处被关闭，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工作量也随之增加。为加强该办公室及减轻工作量，拟通过区域协调股股长 P-5 员额的改派和改叙，为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配置一个政治事务干事员额(P-4)。

22. 鉴于办事处合并，联海稳定团缩编，以及与前几年相比预计涉及军警和文职人员的严重事件数目将减少，拟裁撤一个调查委员会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此外，为了维持跨部门职能和符合整合进程，特派团拟将调查委员会干事 1 个员额(P-3)和 1 个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的人员编制调往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3

人力资源：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1	P-2	协理司法事务干事	改派	自独立和问责科

23.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为法治支柱提供战略指导。该办公室还在确保与国际伙伴、捐助方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保持协作工作关系方面发挥协调作用。根据安全理事会通过的联海稳定团整合计划(见 S/2013/139, 2013 年 3 月 8 日)，特派团正在三大领域重点开展法治和人权活动：(a) 建立或加强运作机制、基本问责机制和监督机制；(b) 协助政府机构提高司法机关的效率，减少长期审前羁押和监狱人满为患现象，改善诉诸司法的机会，海地政府进一步遵守和参与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c) 立法改革。继 2014/15 年度预算对前司法科进行改组将其分拆成三个单独的科之后，强调必须要有一个涵盖整个法治支柱的协调的报告职能。在此情况下，并为了配备整个支柱的报告职能，拟议将独立和问责科 1 个协理司法事务干事员额(P-2)调往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与此员额相关的职能将包括协调每日和每周情况报告的编写工作，并将法治科所有每周报告综合成一份法治报告。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4

人力资源：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临时职位	-1	助理秘书长	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	裁撤
员额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24.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的任务是确保以统筹办法来规划和执行特派团任务,并确保协调与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相关的所有事项。为此,该办公室得到特派团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充分和平等参与。办公室负责联海稳定团同联合国各机构、援助机构和捐助机构的联系,以确保作出统筹规划,增强协同作用,消除差距和重叠,最大限度地发挥影响。办公室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协助实施政策委员会关于特派团作用和整并工作的各项决定,以加强治理、国家机构和公共行政改革。办公室还促进民间社会参与这些进程,支持对特派团人员开展关于尊重海地妇女和儿童的各项权利的培训和宣传活动。

25. 由于海地政府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共同努力处理霍乱疫情,霍乱病例显著下降。海地设立了一个高级别委员会,以实施消除霍乱和向受影响社区提供社会经济支助的战略。由世界银行召开的清洁水问题国际会议正在寻找资金,以提供更多服务,改善环境卫生和降低这种疾病导致的死亡率。鉴于在调集资源、支持海地政府实施国家消除霍乱十年计划以及大力支持海地消灭霍乱方面均取得了进展,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的作用已经减弱。为此并根据特派团的整并计划,拟议裁撤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助理秘书长)职务。

构成部分 1: 安全与稳定

26. 构成部分 1 涵盖特派团为协助海地政府维持该国安全与稳定的环境以及支持发展海地国家警察而开展的活动。本构成部分包括: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警务专员办公室、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27.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关注两个主要目标: (a) 协助政府维持一个有利于重建、机构改革、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权保护的安全与稳定的环境; (b) 将海地国家警察发展成覆盖全国的、现代、高效、独立、负责的专业队伍,通过快速应对能力和对监狱行政的适当管理确保安全与稳定。因此为支持这两个目标,2015/16 年度的优先事项包括: (a) 建设和支持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以维护法律和秩序,加强暴力高发区和流离失所者收容地区的安全以及在该国陆海边境开展巡逻; (b) 继续实施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包括惩戒部门的改革与发展; (c) 改善海地警务人员性别均衡状况并在安全和法治决策中处理妇女关切的问题; (d) 增强历史上暴力高发的城镇社区的管理和行动能力。活动重点是支持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主要是加强征聘和上岗方案、改善职业规划、充分执行海地国家警察人员的审查与核证、加强警察的行政和后勤能力、强化中高级警官队伍、加强可快速部署的人群控制能力,以及改革海地监狱管理局。军事构成部分将继续作为 2 个安全中心的稳定力量,并将与联合国警察协调提供行动支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海地全境的安保环境得到改善	<p>1.1.1 所报告的该国杀人案数目减少(2012/13 年度: 942 起; 2013/14 年度: 932 起; 2014/15 年度: 600 起; 2015/16 年度: 550 起)</p> <p>1.1.2 所报告的太子港地区绑架事件数目减少(2012/13 年度: 116 起; 2013/14 年度: 27 起; 2014/15 年度: 49 起; 2015/16 年度: 40 起)</p> <p>1.1.3 遇害的海地国家警察人员数目减少(2012/13 年度: 20 人; 2013/14 年度: 16 人; 2014/15 年度: 8 人; 2015/16 年度: 7 人)</p> <p>1.1.4 所报告的活跃在太阳城、贝莱尔和马蒂斯桑热点地区的武装帮派数目减少(2012/13 年度: 18 个; 2013/14 年度: 36 个; 2014/15 年度: 18 个; 2015/16 年度: 16 个)</p> <p>1.1.5 海地国家警察执行一项全国预防犯罪战略</p>

产出

- 以海地国家警察为首, 偕同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开展日常巡逻和计划中的联合行动, 以加强犯罪高发区的安全
- 联合国警察、建制警察单位和部队及海地国家警察开展日常巡逻和计划中的联合行动, 保障建制警察单位和/或军队人员所驻守的 9 个省(不包括东南省)的陆海空边境安全
- 主要通过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以及在必要时通过太子港和海地角地区的部队设立固定和流动检查站, 应要求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行动支持, 保障全国关键地点和设施的安全
- 应要求为海地国家警察在 10 个省, 特别是太子港及其周边地区开展搜查和联合特别行动提供行动支持, 并支持海地国家警察逮捕帮派头目和成员
- 与各部委、地方当局、社区团体和领导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执行 31 个减少社区暴力项目, 在与政府一起确定的 14 个暴力高发区和脆弱地区减少犯罪和暴力、协助执行社区警务活动、加强社区成员之间的凝聚力, 他们包括问题青年或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男女青年, 以及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妇女
- 执行 3 个帮助社区论坛的公共外联和社区调解项目, 促进地方当局、社区、其他国家和国际行为体以及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之间的协调, 以查明需求、制定干预计划及评估项目效果
- 向海地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帮助其拟定国家预防犯罪战略和执行社区警务活动, 包括与社区警察协作, 支持关于在全国执行预防犯罪战略的宣传活动
- 通过每周会议向海地海关总署及经济和财政部提供技术咨询, 改善边界过境点、海港和国际机场的安全程序; 加强海关监督人员的能力; 征税; 提高马尔帕斯、瓦纳明特、贝拉德尔、昂萨皮特尔正式边界过境点以及国际海港和机场政府部门的总体能力

- 通过关于边界口岸儿童贩运现象的外地评估团和宣传运动，向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技术咨询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2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动和机构力量得到加强，同时设立专门单位	1.2.1 每 10 000 名居民拥有的海地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12/13 年度:9.6; 2013/14 年度:12.4; 2014/15 年度: 13.7; 2015/16 年度: 14.0)
	1.2.2 海地国家警察中就职的女警官比例提高(2012/13 年度: 8.6%; 2013/14 年度: 9.6%; 2014/15 年度: 10.6%; 2015/16: 11.0%)
	1.2.3 经过 9 个月的培训后每届士官生毕业人数增加(1 500 名)，其中包括 15%的女士官生和 10% 的士官生到监狱管理局工作(2012/13 年度: 239 人; 2013/14 年度: 1058 人; 2014/15 年度: 1 000 人; 2015/16 年度: 1 500 人)
	1.2.4 在警察学校和警察学院接受培训的新生和受训人员人数增加(警察学校 2014/15 年度: 1 000 人; 2015/16 年度: 1 300 人; 警察学院: 2014/15 年度: 66 人; 2015/16 年度: 88 人)

产出

- 向海地国家警察招募部门提供日常业务咨询和支持，确保新入职人员与每届士官生预计人数保持一致，包括有 15%至 20%的女士官生
- 为改进海地国家警察的征聘进程，每周向其提供技术支持，以便制定一项促进在各级征聘和留住妇女的战略
- 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业务咨询和支持，以确保其警官参加下列方面的在职培训和专门培训方案：社区警务、一般信息、边防警务、交通管理、指挥和领导、道德、干预技术和战术及维持秩序，包括为监狱管理局官员举办专门培训
- 每周通过培训师培训方案，向海地国家警察教官提供专门培训和在职培训方面的技术援助，特别是在下列领域：人权、监狱安全和事件管理、道路交通治安、边界安全和边界管理、主管人员的角色和责任、司法警务、内部调查、维持秩序、社区警务、法医和海岸警卫队服务
- 通过同地活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业务咨询和支持，在基本培训活动完成前，完成对每届 1 500 名士官生的背景调查
- 海地国家警察教官开展所有的专门培训和在职培训，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维持秩序、人权、监狱安全和事件管理、贩运、边界安全、每年的火器训练和认证、指挥官条例与责任、体育、司法警务、司法和行政调查、性别暴力以及惩戒和干预股

- 每周就开展管理支助方案向国家警察学院提供技术支持，旨在为 90 名视察员和 40 名专员提供外地培训，并促进高级职等性别均衡，包括监狱管理局的中高级管理人员性别均衡
- 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指导发展负责维护边界完整性的部门，其中通过太子港、海地角、莱凯和和平港的海地国家警察海岸警卫队特别关注海上边界以及关注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 3 个国际机场和 4 个正式陆上边界过境点
- 每月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咨询，指导开发一个关于报告、调查和移交司法系统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数据库
-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协调办公室和 14 个省协调办事处提供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技术援助，包括在海地国家警察、检察官和治安法官的参与下组织一次关于该主题的讲习班
- 通过一项关于预防和应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进展情况研究向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提供技术援助，其中包括具体建议，并与该部及其他部委和联合国机构、妇女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方合作举办一次论证讲习班
- 为共计 800 名海地国家警察举办 24 次专门培训课程，内容为维持秩序、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艾滋病毒和保护平民，包括建设海地国家警察教员在这些领域的的能力
- 向海地国家警察法证实验室和犯罪现场调查小组提供日常技术援助，以加强处理犯罪现场的能力
- 通过电台、电视和广告牌开展定期宣传运动，并通过妇女组织和团体网络，支持妇女参与海地国家警察的征聘过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3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政和管理能力得到加强，同时设立相关的专门单位	1.3.1 制订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
	1.3.2 海地国家警察的预算，包括拨付给监狱管理局的充足专用资金的落实比率增加 (2012/13 年度：89%；2013/14 年度：99.6%；2014/15 年度：94%；2015/16 年度：98%)
	1.3.3 监狱管理总局的受训人员人数增加 (2012/13 年度：23；2013/14 年度：105；2014/15 年度：115；2015/16 年度：150)

产出

-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指导其继续加强预算和财务系统，包括向监狱管理局拨付充足专用资源，以及其采购管理系统的的能力继续提高
- 每月与海地国家警察包括监狱管理局和国际捐助方会晤，以编写发展行政能力的技术和财政援助提案，特别是在人力资源管理、后勤、供应、车队管理、设施和通信领域
- 为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和监狱管理局在出现工作人员涉嫌不当行为或侵犯囚犯权利事件后开展正式调查提供技术支助
- 为规划、起草和协商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4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监督整个警察机构的能力得到加强	1.4.1 在考虑到性别均衡和根据国际规范履行行政职能的情况下，公平部署到全国各地的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工作人员人数增加(2012/13 年度：140；2013/14 年度：148；2014/15 年度：222；2015/16 年度：300)
	1.4.2 制定和核准一项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 2017-2019 年战略发展计划
	1.4.3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后导致提出制裁建议的指控侵犯人权、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不当行为包括性剥削的案件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70；2015/16 年度：150)
	1.4.4 海地国家警察局长根据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建议采取的制裁，如撤销或中止警察职责的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35；2015/16 年度：100)

产出

- 为 50 名新任命的警官举办 3 次能力建设培训课程，内容为警察监督问责机制和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进行警察视察的筹备工作
- 通过分享关于侵犯人权指控的调查报告以及每周会晤总监察长，向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提供日常技术援助，跟踪侵犯人权指控案件的情况，包括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被指控的不当行为案件，并落实总稽核局的相关制裁
- 每两个月与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举行会议，讨论如何执行海地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包括制订和落实年度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 考虑到性别视角，为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起草、审查和实施总稽核局 2017-2019 年战略计划向其提供技术援助
- 通过每天和每周会议为总稽核局调查指称的侵犯人权、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不当行为案件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并支持将此类案件移交给海地国家警察
- 与总监察长办公室合作，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日常援助，帮助最终落实对余下的 2 500 名海地国家警察进行的廉正审查工作，包括晋升审查工作
- 通过双月会议向总稽核局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审查和(或)制订与执行警务检查和年度审计有关的条例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安全和稳定

类别										共计
一. 军事特遣队										
2014/15 年度核定数										5 021
2015/16 年度拟议数										2 370
净变动										(2 651)
二. 联合国警察										
2014/15 年度核定数										951
2015/16 年度拟议数										951
净变动										—
三. 建制警察部队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60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600
净变动										—
四. 政府提供的人员										
2014/15 年度核定数										5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50
净变动										—
国际工作人员										
五.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1	—	—	1	2	3	—	5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1	—	—	1	2	3	—	5	
净变动	—	—	—	—	—	—	—	—	—	
警务专员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2	5	—	1	8	16	8	32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2	5	—	1	8	16	8	32	
净变动	—	—	—	—	—	—	—	—	—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1	2	1	4	—	2	6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1	2	1	4	—	2	6	

五.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净变动	—	—	—	—	—	—	—	—	—
联合行动中心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2	3	—	5	1	1	7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2	3	—	5	1	1	7
净变动	—	—	—	—	—	—	—	—	—
文职人员小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3	8	5	3	19	20	11	50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3	8	5	3	19	20	11	50
净变动	—	—	—	—	—	—	—	—	—
共计(一至五)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	—	—	—	—	7 672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5 021
净变动	—	—	—	—	—	—	—	—	(2 651)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构成部分 2：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28. 构成部分 2 反映联海稳定团在加强民主治理、巩固国家权力和发展国家机构方面为政府提供的援助。本构成部分涵盖政治事务科、民政科、传播和新闻科、选举援助科、法律事务科、区域协调股和减少社区暴力科的活动。

29. 联海稳定团将继续开展其斡旋举措，促进冲突调解进程，提供有关稳定威胁的早期预警评估。特派团还将继续联合其他伙伴在增强民间社会权能和支持国家和地方机构方面发挥作用。尽管联海稳定团将继续为政治、立法和治理进程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但它将特别注意监测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并参与解决冲突和调解。

30.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80(2014)号决议，联海稳定团将继续支持目前海地正在开展的政治进程，包括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确保海地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合作，完成早就应该举行的部分立法、城镇和地方选举。联海稳定团还将继续酌情与包括美洲国家组织、南美洲国家联盟和加勒比共同体秘书处在内的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支持和协调国际社会为海地选举提供的援助。特派团将继续开展工作促进海地的政治稳定和巩固民主，包括在政府立法和行政机构之间建立共识，以及通过和颁布重要立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2.1.1 行政机构和议会共同商定的立法议程获通过
	2.1.2 参与地方一级政治对话、冲突解决和管理的 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团体 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 34; 2015/16 年度: 50)

产出

- 与参议院和众议院委员会主席进行每周会晤，重点讨论立法议程的起草工作及进展情况、宪法改革和促进各政党之间达成共识
- 与总统主要顾问举行双月会议，就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提供咨询
- 每月就重要的优先法律与议会委员会(人权、社会事务、公安和地方行政区域)举行技术支助会议，并查明海地法律制度中的差距
- 在全国各地举办 8 次讲习班，每个讲习班 30 名学员，以提高公众对 2015/16 财政年度预算的认识，了解政府如何通过民选当局及其支持者之间的互动将其政策转化为影响公众日常生活的行动，并通过各种传播手段加以宣传
- 组织 50 次关于选举进程的选举前市政论坛，以促进选举支助机构、候选人、政党和民间社会成员包括妇女之间的对话，同时通过大众传播媒体举办一项关于与选举有关的条例、违反行为、争端和制裁措施的公民教育运动
- 开展一项全国多媒体新闻运动，利用各种传播工具包括与国家媒体结成伙伴关系，通过公共宣传和公民教育支持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平和促进稳定的国家机构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2 国家机构在中央和地方各级提供服务的能力得到加强	2.2.1 倡导通过省级和部门圆桌会议等协调机制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民间社会组织数目增加(2012/13 年度: 8; 2013/14 年度: 5; 2014/15 年度: 12; 2015/16: 15)
	2.2.2 通过关于下列方面的新的或修订的法律: 公务制度; 议会公务员制度; 考虑到妇女代表人数不得低于 30%的公共机构结构; 下放权力; 保护告发者; 协调非政府组织

产出

- 每月向内政、国土和国防部地方治理局提供技术援助，以监测和落实其改善地方行政管理方面的关键优先事项
- 组织和举办 4 次培训班，每次平均有 20 个非政府行为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参加，其中包括妇女和青年协会，使民间社会有能力在地方施政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 实施 80 个速效项目，以加强国家的能力，为民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巩固法治构架，支持民间社会参与善治，并在所有 10 个省提供促进民主的机会，项目主要集中在 4 个区域办事处
- 联合内政、国土和国防部为所有新当选的 420 名市政官员组织和举办 1 次关于地方行政基础知识的上岗培训班，包括由特派团提供技术支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3 常设选举委员会的业务和机构能力增强	<p>2.3.1 政府提供的选举预算百分比提高到 50%，颁布了《选举法》，常设选举委员会随后通过了相关条例(2012/13 年度：0%(没有选举)；2013/14 年度：0%(没有选举)；2014/15 年度：30%；2015/16 年度：50%)</p> <p>2.3.2 按照《宪法》规定的选举议程，海地政府承担选举后勤和安全责任的省份数目增加(202/13 年度：0(没有选举)；2013/14 年度：0(没有选举)；2014/15 年度：4；2015/16 年度：10)</p>

产出

- 每月与海地政府举行会议，使其进一步参与为 2015 年后选举供资
- 协助临时选举委员会审查选举预算，并向安全、后勤和本国化联合委员会提供支助，以规划对选举活动具有充分责任和自主权的可持续战略，同时降低费用
- 协助临时选举委员会和海地国家警察筹备有关省份的后勤和安保计划，确保联海稳定团干预措施有一项后备计划，并组织 and 实施临时选举委员会/联海稳定团联合综合后勤计划
- 为临时选举委员会技术人员提供 1 次有关选举后勤、选举工作规划和管理、地理信息系统、信息和传播的在职培训课程
- 特别针对海地国家警察中担任选举安全协调人的一批骨干，组织并举办至少 1 次技术研讨会，在选举安全方面，包括在基于性别的选举暴力领域，建设国家能力
- 考虑到基于性别的选举暴力，协助和支持海地国家警察和临时选举委员会为每个省拟订一项综合安全计划
- 与合作伙伴举办全国外联活动，以提高对选举进程的认识，包括增加妇女参与选举进程，并在通过多媒体机制策划和实施一项宣传和信息战略方面，继续为常设选举委员会提供直接支持

外部因素

执政党和反对党都将致力于推进立法议程和实现国家重大优先事项。选举委员会将能够举行地方和参议院选举

表 6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政治事务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2	1	9	6	—	15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2	1	9	6	—	15	
净变动	—	—	—	—	—	—	—	—	—	
传播和新闻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1	2	3	6	12	58	2	72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1	2	2	5	10	52	1	63	
净变动	—	—	—	(1)	(1)	(2)	(6)	(1)	(9)	
选举援助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3	1	—	4	12	9	25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3	1	—	4	12	9	25	
净变动	—	—	—	—	—	—	—	—	—	
减少社区暴力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2	3	1	6	22	6	34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2	3	1	6	21	5	32	
净变动	—	—	—	—	—	—	(1)	(1)	(2)	
区域协调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5	—	—	5	—	—	5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4	—	—	4	—	—	4	
净变动	—	—	(1)	—	—	(1)	—	—	(1)	
民政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1	6	10	3	20	50	12	82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8	2	16	34	6	56	
净变动	—	—	(1)	(2)	(1)	(4)	(16)	(6)	(26)	
法律事务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3	1	1	5	2	—	7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3	1	1	5	2	—	7	
净变动	—	—	—	—	—	—	—	—	—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3	26	20	12	61	150	29	24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3	24	17	10	54	127	21	202	
净变动	—	—	(2)	(3)	(2)	(7)	(23)	(8)	(38)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7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3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8 个职位

传播和新闻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7

人力资源：传播和新闻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1	P-3	录像制作员	裁撤
-1	外勤事务	播放室技术员	改划
-7	本国一般事务	新闻助理	裁撤
+1	本国一般事务	播放室技术员	改划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录像制作员	裁撤

31. 传播和新闻科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其电台、媒体关系、外联、区域办事处等组成部分和网络平台包括视频和照片，创造并维护一个有利于成功执行特派团任务的环境。该科积极支持向受众、地方当局和决策者及国际和国家媒体传播特派团的目标；确保民众充分和广泛地了解特派团的任务和责任；促进特派团各个组成部分的工作；建立和维持对支助团任务的支持；并向东道国居民提供关于特派团工作的准确、可信、公正和诚实的资料。此外，该科设立了特派团活动的记录；

捍卫和保护该特派团不受毫无依据的批评和歪曲；打击宣传、不实信息、谣言和仇恨言论；协助特派团领导使目标受众了解特派团各项目标和工作进展；分析媒体趋势并就可能的战略和措施以及行动计划提出建议，旨在立即和长期解决媒体问题。

32. 传播和新闻科已重新评估其工作量并精简其产出，以将视频、照片、网站和出版物内容合并为一个多媒体股。按照这一精简和整并计划，拟裁撤 1 个录像制作员员额(P-3)和 1 个录像制作员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33. 此外，鉴于计划关闭外地办事处，拟裁撤设在雅克梅勒、安什、热雷米、自由堡和特派团总部的 7 个新闻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4. 传播和新闻科已按照缩编特派团和建设国家能力的要求，在过去三年里减少了国际工作人员人数，以努力授权并将更多责任移交给本国工作人员。该科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本国工作人员的投入，因为他们深入了解海地信息状况，具备克里奥尔语技能并为能力建设做出贡献。考虑到国家能力建设举措，拟把 1 个播放室技术员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减少社区暴力科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8

人力资源：减少社区暴力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1	本国专业干事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事务干事	裁撤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事务干事	裁撤

35.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892(2009)、1927(2010)、1944(2010)、2012(2011)和 2070(2012)号决议，联海稳定团通过减少社区暴力科承担如下任务：(a) 确定并资助劳动密集型环境项目，雇用大量社区成员参与生产举措，作为减少犯罪和失业的临时替代措施；(b) 支持问题青年和监狱囚犯在经济和社会心理方面重新融入平民生活；(c) 通过小企业孵化、专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安置，支助妇女获得经济安全；(d) 协助保护妇女和女童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受害者。

36. 根据特派团的整并计划、缩小的活动区以及减少社区暴力活动次数的减少，拟裁撤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 1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

区域协调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9

人力资源：区域协调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1	P-5	区域办事处主任	改派并改叙为 P-4	区域办事处主任

37. 区域协调股向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报告，负责跨特派团联络和在地方一级开展监测和促进工作，建立信任、解决冲突和支持和解以及扩大国家权力。该股由五名 P-5 职等首席区域干事组成，每人负责太子港、戈纳伊夫、海地角、莱凯和雅克梅勒五个区域办事处中的一个办事处。首席区域干事监督在安什、自由堡、和平港、热雷米和米拉戈安剩余五个联络处的活动。

38. 作为整并计划的一部分，雅克梅勒(东南)区域办事处将同剩余的五个联络处一道被关闭。因此，为简化业务活动，拟把雅克梅勒区域办事处主任员额(P-5)改叙为政治事务干事员额(P-4)，并改派至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以满足增加的报告要求。

民政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6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6 个职位

表 10

人力资源：民政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1	P-4	民政干事	裁撤
	-2	P-3	民政干事	裁撤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10	本国专业干事	民政干事	裁撤
	-6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6	联合国志愿人员	民政干事	裁撤

39. 民政科将继续在工作中重点关注在地方一级开展监测和促进工作；建立信任、管理冲突和支持和解；恢复和扩大国家权力，特别是在地方一级。该科还管理着速效项目方案。

40. 依照关闭部署民政工作人员的雅克梅勒区域办事处和五个联络处的情况，拟裁撤 26 个职位。为减少关闭区域办事处和五个联络处产生的任何风险，特别是预计在 2015 年举行选举期间出现的风险，剩下的四个区域办事处将保留机动能力，以确保覆盖计划关闭的办事处的工作区域。

构成部分 3：法治和人权

41. 构成部分 3 涵盖联海稳定团为协助政府发展法律和司法机构以及狱政事务、从而保护和促进人权而开展的各项活动。该部分包括示范司法科、独立和问责科、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惩戒股、人权科、儿童保护股、性别平等股和边境管理股。

42. 特派团将继续重点关注在三个影响巨大、涉及面广泛的领域为政府提供援助，以便为促进法治和保护人权的文化奠定基础，方式是：(a) 建立和(或)加强基本问责机制，即最高司法委员会、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和监狱管理局视察股；(b) 协助政府机构处理人权、监狱管理以及司法系统效率等关键问题；(c) 开展立法改革，特别是刑事诉讼法和刑法方面的改革。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对司法系统运作的影响力，特派团将继续在北部省(海地角)、南部省(莱凯)和西部省(太子港)三个示范司法区集中开展工作。特派团还将协助建立一个更加一体化和更加统一的海地安全部门，特别是提供全部咨询和援助，以便统一和协调政府当局拟订国家安全战略的努力，包括视需要支持对公共开支进行审查，从而确定海地司法和安全部门长期存在的资金和问责差距。此外，特派团将继续协助海地当局保护人权，特别是儿童和妇女的权利以及囚犯的权利，并通过司法和民间社会监督增强国家机构和国家官员的问责和透明度。

43. 为此，特派团将继续重点关注：(a) 打击侵犯人权行为不受惩罚现象，其中包括警察的侵犯人权行为；(b) 降低非法长期拘禁率；(c) 减少越狱和其他监狱事件的次数；(d) 促使海地政府遵守并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和机构以及参与实施安理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以及囚犯待遇的有关决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1 在依照国际人权标准建立关键问责机制和(或)加强其运作方面取得进展	3.1.1 最高司法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司法部门的作用，特别是为此在委员会内部规章实施后，对其进行审查和修订/修正，以及设立评价法官的运行机制 3.1.2 确定最高司法委员会以及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各自的作用和责任，包括在管理法院书记官处及其工作人员方面的作用和责任

- 3.1.3 维持公民保护办公室工作人员的数量，同时考虑到行政和管理一级妇女人数占 30% 的配额(2012/13 年度: 50 人, 包括 15 名妇女; 2013/14 年度: 53 人, 包括 18 名妇女; 2014/15 年度: 53 人, 包括 18 名妇女; 2015/16 年度: 53 人, 包括 18 名妇女)
- 3.1.4 在设立最高司法委员会司法监察局之前, 由委员会总稽核局审查并调查所有对法官的指控(2012/13 年度: 0; 2013/14 年度: 0; 2014/15 年度: 20; 2015/16 年度: 50)
- 3.1.5 反腐败股调查后受到起诉的案件的增加(2014/15 年度: 0; 2015/16 年度: 5)

产出

- 每周举行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 内容涉及在最高司法委员会内部规章实施后, 对其进行审查和修订/修正
- 起草法官评价手册, 提高法官对通过的评价流程的了解
- 在每个上诉管辖区举办一次讲习班, 介绍法官评价流程
- 反腐败股利用宣传工具, 向公众开展有关反腐败法律以及举报腐败案件的相关机制的宣传运动
- 为司法行为体、民间社会和议员举办 5 次关于反腐败问题的讲习班
- 举行双周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 内容涉及在五个管辖区实施评价流程, 在三个示范司法区(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开展具体监测
- 举行双周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 内容涉及在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与最高司法委员会之间设立一个常设联合工作组, 以确定司法和行政部门的分权和各自权限
- 就公民保护办公室的监测和报告能力每两个月举行会议并提供支助, 包括为此发布至少一份年度活动和(或)情况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2 司法和公共安全部等关键司法机构的运作以及在全国设立少年犯法庭和拟订国家法律援助方案的工作取得进展	3.2.1 通过一项关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的组织和运作的法律
	3.2.2 所有上诉管辖区的一审少年犯法庭的数目增加(2012/13 年度: 2; 2013/14 年度: 2; 2014/15 年度: 5; 2015/16 年度: 18)以及通过并实施《儿童法》
	3.2.3 为穷人制定并实施全国法律援助方案
	3.2.4 通过医学法律研究所的内部条例并颁布其规章

产出

- 每月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举行会议,支持设立起草司法和公共安全全部规章的工作组
- 每月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以及最高司法委员会举行会议,为协助起草少年犯法庭运作的内部规则提供技术支持
- 每月举行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以促进实施《儿童法》,通过每周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举行会议支持出版少年犯法庭手册,随后就此问题开展宣传活动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设立拟订国家法律援助方案的工作组,并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参与起草法律援助法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包括秘书处服务和法律咨询,以促进拟订医学法律研究所的内部条例及其规章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3 改进海地惩戒系统的基础设施、保健和环境卫生	<p>3.3.1 实施监狱管理局战略发展计划,提高监狱管理局的效率和自主性(2014/15 年度: 0; 2015/16 年度: 10%)</p> <p>3.3.2 开始起草监狱管理局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p> <p>3.3.3 增加所有监狱执行的标准作业程序的数目;遵守关于囚犯待遇的国际人权标准和规范(2014/15 年度: 6; 2015/16 年度: 14)</p> <p>3.3.4 发布妇女和儿童等弱势群体的待遇的新准则,监狱管理局为惩教人员提供有关这些准则的培训</p> <p>3.3.5 全国各地越狱者的人数减少(2014/15 年度: 335; 2015/16 年度: 100)</p>

产出

- 向海地国家警察总局和行政总局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执行监狱管理局战略发展计划
- 通过每周举行会议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启动监狱管理局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的起草工作
- 通过每月同监狱管理局和联海稳定团惩戒股性别问题专家举行会议,提供关于监禁中的妇女和儿童的管理问题的技术支持和咨询
- 为所有监狱工作人员组织和举办 17 次关于保护弱势群体的培训班
- 在三个示范司法区的监狱内最多有三名联海稳定团惩戒干事同地办公,以在 6 个监狱设施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监狱有效管理的咨询和技术支助
- 就在 10 个监狱设施实施安保计划进行日常辅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 在示范司法区外的 11 个监狱设施提供技术咨询并每周监测国家当局的工作
- 通过与监狱管理局局长和副局长同地办公以及向他们提供辅导，就拟订和落实规划、征聘和业绩评价领域的管理工具和标准作业程序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日常技术援助
- 在 17 所监狱中的每一所监狱，每月为监狱长组织并举办有条理的监狱管理局最佳做法辅导课，课程总数为 204 节
- 协同监狱管理局和海地国家警察等国家当局举行 12 次月度工作会议，讨论监狱和惩教的发展、政策、方案拟订和服务，以增强它们的承诺、自主权和问责制
- 每周与监狱管理局举行会议以及每季与主要利益攸关方举行协调会议，讨论监狱改革和业务活动，并同监狱管理局和各利益攸关方举行 3 次会议，以确保持续性和高效交付服务
- 在 17 所监狱，向所有监狱长和 500 名监狱工作人员每两周提供一次关于标准作业程序指示的培训
- 就监狱安全和事故管理，组织并举办一次有 10 名培训师参加的培训师培训以及 50 名监狱工作人员的培训
- 为监狱工作人员印刷并分发 2 000 册现有标准作业程序袖珍本
- 就囚犯保健政策的实施，每月为 69 名监狱管理局保健工作人员提供辅导
- 就修订监狱法律，与国家当局组织并举办 2 次倡导会和 1 个讲习班
- 为 200 名各级监狱工作人员组织并举办一次关于监狱环境中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培训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支持，以制定并验证在 2 个监狱试行的国家囚犯改造战略
- 组织并举办 68 次联合监测和评价会议，讨论实施指纹自动查验系统方案以收集统计数据并核查囚犯的司法状况
- 作为加强现有监狱问责机制工作的一部分，同监狱管理局一道在全国各地组织并开展 34 次联合实地视察/访问，以跟踪羁押状况并评价服务交付
- 支持与监狱管理局管理人员、包括所有区域主任和所有监狱负责人举行 2 次会议培训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4 海地政府进一步遵守和参与联合国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	<p>3.4.1 海地政府实施的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建议、包括根据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的数目增加(2012/13 年度: 15; 2013/14 年度: 14; 2014/15 年度: 20; 2015/16 年度: 20)</p> <p>3.4.2 联合国人权特别程序和联合国人权官员的所有请求都落实为对海地的访问(2011/12 年度: 2 次访问; 2013/14 年度: 1 次访问; 2014/15 年度: 2 次访问; 2015/16 年度: 2 次访问)</p> <p>3.4.3 与政府机构、立法和司法部门、公民保护办公室和民间社会组织协商，制订并推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p>

3.4.4 海地是缔约国的国际人权条约的数目增加
(2014/15 年度: 7; 2015/16 年度: 13)

3.4.5 海地向人权条约机构逾期未交的履行人权义务情况报告的数目减少(2014/15 年度: 2;
2015/16 年度: 1)

3.4.6 消除国家行为体严重侵犯人权行为不受惩罚现象的努力取得进展

产出

- 每月同人权与消除赤贫事务部长以及部际人权委员会举行会议，确保在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最后起草和验证阶段进行适当协调；跟踪海地政府参与执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和批准主要人权文书的情况，以及编写并向人权条约机构、即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和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提交报告的情况
- 按照人权与消除赤贫事务部长和部际人权委员会的要求，为起草并提交 2016 年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举行 3 次专门会议
- 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 6 次会议，支持按照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程序的规定起草至少两份备选报告，以提高民间社会就批准至少两项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人权文书开展宣传活动的的能力
- 组织 2 次新闻发布会，宣传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和联合国人权官员的访问，并分享他们有关海地人权状况的调查结果
- 通过与国家行为体举行 12 次会议，实施记录以往侵犯人权行为的计划
- 监测正在进行的严重侵犯人权案件的司法程序，公布相关问题的报告
- 协同至少 3 个青年和妇女组织，通过宣传倡导团体、电台和电视节目及分发宣传材料，组织 3 个国际人权日的庆祝/提高认识活动，旨在增强青年和妇女组织的宣传能力
- 组织 1 次公共宣传活动，宣传拟与政府机构、立法部门、司法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协商编写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5 在完成、通过和实施重大法律改革，特别是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方面取得进展

3.5.1 起草刑事诉讼法并呈交给议会

3.5.2 通过并开始执行刑法，包括进行培训和宣传

3.5.3 起草与检察官办公室组织结构及刑事记录方面的刑法改革有关的法律

产出

- 就刑法草案为重要民间社会组织和司法人员举办关于归还问题的公开讲习班；为海地联合技术委员会的报告起草工作提供技术支助

- 编写一份简要报告，说明法律改革问题；并为刑法的通过，与外交界、议员和主要民间社会团体组织讲习班
- 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就刑事诉讼法向海地联合技术委员会提供技术和秘书处支持
- 为负责起草检察官办公室组织结构及刑事记录方面法律的政府工作组提供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6 在三个示范司法区(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逐步建立高效的司法制度	<p>3.6.1 提高三个示范司法区的司法系统效率，在海地角和莱凯每年至少举行 250 次庭审；在太子港至少举行 350 次庭审(2012/13 年度：海地角，69 次；莱凯，43 次；太子港，181 次；2014/15 年度：海地角，140 次；莱凯，120 次；太子港，250 次；2015/16 年度：海地角，250 次；莱凯，250 次；太子港，350 次)</p> <p>3.6.2 太子港调查法官已结案件数目增加 20%，海地角和莱凯调查法官已结案件数目增加 40%(2012/13 年度：莱凯，116 件；太子港，962 件；海地角，150 件；2014/15 年度：莱凯，136 件；太子港，1 050 件；海地角，175 件；2015/16 年度：莱凯，162 件；太子港，1 155 件；海地角，210 件)</p> <p>3.6.3 三个示范司法区内审前羁押的囚犯百分比减少，太子港减少 65%，莱凯减少 60%，海地角减少 40%(2014/15 年度：太子港，87%；莱凯，78%；海地角，50%；2015/16 年度：太子港，65%；莱凯，60%；海地角，40%)</p> <p>3.6.4 将三个示范司法区内等待审判超过两年的被拘留者人数减少 35%(2014/15 年度：3 125 人；2015/16 年度：2 031 人)</p> <p>3.6.5 建立和运行 4 个法律援助办公室(海地角、莱凯、北部省 Grande Riviere du Nord 或自由堡和南部省 Aquin 或 Coteaux)</p> <p>3.6.6 海地角和莱凯获得法律援助的被拘留者数目增加 20%(2014/15 年度：海地角，160 人；莱凯，200 人；2015/16 年度：海地角，192 人；莱凯，240 人)</p>

产出

- 通过日常宣传和监测庭审向法院人员提供技术支持
- 通过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资金支助以及编写讲习班技术文件，为示范司法区内就简易审理程序和案件实时处理问题举办的 3 次司法人员讲习班提供技术支助

- 为法律援助办公室提供技术支助，为莱凯和海地角两司法区内审前羁押超过两年的被拘留者提供法律代理服务，具体做法是甄别这类被拘留者，将其档案分发给法律援助办公室，并监测办公室的活动
- 为给审判长、首席检察官、调查法官和司法警察举办的 3 次讲习班提供技术支助，这些讲习班的目的是加强示范司法区内工作的协调，促进刑事司法体系内各行为体之间的合作
- 为给法院和检察官办公室书记官处工作人员、秘书处工作人员和检方办事员举办的 3 次讲习班提供技术支助，讲习班的目的是改进各示范司法区内的证据管理、登记程序、案件档案的归档和跟踪
- 为 3 个一审法院试点项目提供技术支助，试点项目的目的是加强示范司法区内书记官处、检察官办公室、调查法官内阁和法院院长办公室的职能
- 为示范司法区内两个法律援助办公室的工作提供技术支助，具体做法是甄别受审前羁押的人，了解其需求，将文件分发给法律援助办公室并监测办公室的工作
- 通过法律援助办公室为北部、南部两省示范司法区内被拘留等待审判的穷人及妇女和儿童提供法律援助

外部因素

捐助者将继续提供资金，支持法治部门的机构能力建设。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以更大的力度支持政府和议会执行法治议程、遵守其在改革司法和监狱管理方面的承诺。国家人权和法治机构将继续致力于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并将继续对涉嫌侵犯人权的警察和公共官员联合采取行动

表 11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3，法治和人权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	—	3	5	—	8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2	—	—	2	4	—	6
净变动	—	—	—	(1)	—	(1)	(1)	—	(2)
示范司法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	—	3	12	3	18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2	2	—	4	13	2	19
净变动	—	—	—	1	—	1	1	(1)	1
独立和问责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2	2	—	4	4	—	8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2	—	—	2	3	—	5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净变动	—	—	—	(2)	—	(2)	(1)	—	(3)
人权科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1	4	8	—	13	28	3	44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1	4	8	—	13	19	3	35
净变动	—	—	—	—	—	—	(9)	—	(9)
儿童保护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1	—	—	1	3	—	4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3	—	4
净变动	—	—	—	—	—	—	—	—	—
性别平等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1	—	—	1	4	1	6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4	1	6
净变动	—	—	—	—	—	—	—	—	—
惩戒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1	2	—	3	6	1	10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1	2	—	3	6	1	10
净变动	—	—	—	—	—	—	—	—	—
边境管理股									
2014/15 年度核定员额	—	—	3	—	—	3	2	—	5
2015/16 年度拟议员额	—	—	3	—	—	3	2	—	5
净变动	—	—	—	—	—	—	—	—	—
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16	14	—	31	64	8	10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1	16	12	—	29	54	7	90
净变动	—	—	—	(2)	—	(2)	(10)	(1)	(13)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0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12:

人力资源：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1	P-3	司法事务干事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至示范司法科

44. 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为司法部门、司法与公安部、治安法官学院和医疗法律研究所等关键领域的政府机构提供协助。该科还负责支持海地政府实施的法律改革(例如,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改革),并确保遵守人权文书。该科的工作重点还包括普及司法这一重要工作:支助法律援助办公室,拟订普及司法的法律,通过律师协会增强辩护律师的专业技能。

45. 鉴于特派团的整并计划、过渡进程及其他国际伙伴在这一领域的参与,拟裁撤 1 个司法事务干事员额(P-3)。该员额的职能将由该科自行消化,在本科内重新分配。还拟将 1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从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调到示范司法科,以支持 3 个地区(海地角、莱凯和太子港)19 名工作人员的行政需求。

示范司法科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13

人力资源：示范司法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1	P-3	司法事务干事	调动	自独立和问责科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自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司法事务干事	裁撤	

46. 示范司法科的任务是建立并支持 3 个示范司法区(海地角、莱凯和太子港), 这些司法区的工作重点是提高检察官、法官和书记官处的工作效率, 特派团在这些司法区的工作能对海地司法系统产生直接影响。具体地说, 工作重点是减少审前羁押和缓解监狱人满为患的问题, 对检察官办公室、调查法官和审案法官加强支助, 提高其效率, 使司法更加普及, 支持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该科将与海地政府密切合作, 跟踪项目及时完成的情况。

47. 为了执行将司法支助工作重点重新集中到三个示范司法区的整并战略, 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 增加对司法系统所有行为体(检察官、调查法官、和平法官、初审法院法官及通过新的法律援助办公室对辩护律师)的日常支助, 包括辅导、培训和自始至终监测刑法各环节。执行行动计划需要不断加强三个示范司法区(海地角、莱凯和太子港)及科长办公室的业务能力, 以确保在外地有足够的力量, 并为设在太子港的总部提供行政和业务支助。因此, 为加强支助工作, 拟由机制支助和法律改革科调入 1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 由独立和问责科调入 1 个司法事务干事(P-3)。司法事务干事员额的任职者将领导和协调科长战略指示的执行工作。

48. 鉴于拟将 1 个司法事务干事员额(P-3)由独立和问责科调至示范司法科, 拟裁撤 1 个司法事务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独立和问责科

国际工作人员: 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 减少 1 个员额

表 14

人力资源: 独立和问责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1	P-3	司法事务干事	调动	至示范司法科
- 1	P-2	助理司法事务干事	改派	至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49. 独立和问责科将支持法治方面的重要机构最高司法委员会, 以加强其问责和监督机制。其工作重点是加强司法独立, 并与司法和公安部一道改革和重组法院书记官处。该科还将支持国家反贪局监测腐败案件并向适当的监督机制报告这些案件。该科将支持司法和公安部改善少年法院的运作, 并支持法官学校及时有效地开展培训方案。鉴于特派团的整并计划、过渡进程及其他国际伙伴在这一领域

的参与，并由于示范司法科需求增加，拟将 1 个司法事务干事员额(P-3)调至示范司法科。还拟议将 1 个协理司法事务干事员额(P-2)改派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法治)办公室以支持整个法治支柱方面报告需求的增加。这些员额原有的工作任务将在本科内自行消化。与此同时，拟裁撤一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人权科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9 个员额

表 15

人力资源：人权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5	本国专业干事	人权干事	裁撤
- 4	本国一般事务	人权助理	裁撤

50. 人权科负责协助国家机构促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增进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的知识、动力和能力。该科通过监测、报告和干预等工作保护弱者的人权。它还协助当局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消除有罪不罚现象，促进问责制(包括以往历届政府的违法行为)，并增进司法的普及。安全理事会第 2180(2014)号决议肯定该科的工作要素对确保海地的法治、安全与稳定是必不可少的。

51. 因关闭了一个区域办事处和五个联络处，2015/16 预算年度拟裁撤 5 个人权干事员额(本国专业人员)和 4 个人权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

惩戒股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

表 16

人力资源：惩戒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5	高级惩戒干事	改叙
- 1	P-4	惩戒干事	改叙

52. 惩戒股的任务是协助维持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向监狱管理局提供必要支持，通过知识和技能传授，帮助发展和管理一个切实可行、安全、保险、人道、没有侵犯人权行为的监狱系统。

53. 拟将一个惩戒干事员额(P-4)改叙为高级惩戒干事员额(P-5)，因为考虑到惩戒工作在联海稳定团整并计划中的重要性，以及需要对由 10 名文职工作人员和 50

名政府提供人员组成的单位确保充分的领导和监督。该拟议改叙的重要性还在于可以为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建设提供惩戒和司法支助。

构成部分 4：支助

54. 支助构成部分反映了特派团支助司、行为和纪律小组、安保科和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的工作，即通过提供相关产出和改进服务以及实现增效，提供有成效和有效率的后勤、行政和安保服务，支持特派团执行任务。将为核定的 2 3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1 600 名建制警察、951 名联合国警察和 50 名惩教干事以及 352 名国际工作人员、1 055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16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提供支助。支助范围涵盖所有支助服务，其中包括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人事管理、行政事务、合同管理、财务、采购、办公和住宿设施的维修和建造、空运和水陆运输业务、信息和通信技术、保健以及为整个特派团提供安保服务。此外，特派团将继续努力，保障和增进“团结”项目的使用及其功能。特派团将把军事航空资产更好地纳入定期航班时刻表，以此继续提供安全、可靠、有效、具有成本效益的航空服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1 向特派团提供的后勤、行政和安保支持的效率和实效得到提高	4.1.1 继续推进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团结”项目企业系统的实施 4.1.2 通过实施本国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方案，参与培训方案的本国工作人员在所有参与者中所占比例提高，其中妇女得到优先考虑(2012/13 年度：60%；2013/14 年度：59%；2014/15 年度：70%；2015/16 年度：75%)

产出

服务改进

- 继续加强所有轻重型车辆的安全驾驶培训和测试方案，提高整个特派团的有关技能，提高对路况的认识，进而加强工作人员和资产的安全保障
- 继续使特派团在更大范围内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包括筹备供应链管理、不断更新特派团的标准作业程序，以反映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并为特派团有关用户开展培训

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

- 平均 2 370 名军事特遣队员、951 名联合国警察和 1 600 名建制警务人员的进驻、轮调和返国
- 核证、监测和检查特遣队所属装备及军事和警务人员自我维持情况
- 储存和供应 3 156 吨口粮、77 吨作战口粮和 246 000 升水，用于 7 个地点(两个中心)的军事特遣队及建制警务人员
- 管理平均 1 523 名文职工作人员，包括 352 名国际工作人员、1 055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16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 针对所有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包括培训、预防、监测及纪律行动

- 为支持 7 个地点(两个中心)的 738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这些地点内 15 个警察共驻地点的 980 名建制警察储存和提供 204 000 公升柴油和烹饪用煤油

设施和基础设施

- 在 105 个地点维护和修理 11 个军事房地和 11 个建制警察部队房地，维护和修理 2 个联合国警察房地、61 个同海地国家警察共用的联合国警察房地，维护和修理 17 个文职人员房地
- 负责所有房地的卫生服务，包括污水和垃圾的收集和处理
- 运行和维护 17 个地点的 19 座联合国所属净水装置
- 运行和维修 21 个地点的 32 座联合国所属污水处理厂
- 运作和维护 263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19 台焊接发动机和 67 个联合国所属灯塔
- 储存和供应发电机所用的 188 万公升柴油、机油和润滑油
- 养护和翻修 10 公里砾石路、5 公里沥青路和 1 座桥梁
- 维护和修理 8 个地点的 1 个简易机场和 13 个直升机着陆点

陆运

- 通过 3 个地点的 3 个车间，运作和维护 1 068 辆联合国所属车辆(包括 18 辆装甲车)和 1 379 辆特遣队所属车辆
- 为地面运输供应 330 万升柴油、机油和润滑油
- 提供每周 7 天的班车服务，每天平均运送 275 名联合国人员往返于住所和任务区
- 为所有新抵达的特派团人员开展 1 200 次驾驶测试

空运

- 操作和维护 1 架固定翼民用飞机和 5 架旋转翼军用飞机
- 为空中业务储存和供应 150 万升航空燃油、机油和润滑油
- 提供安全、有效而可靠的每日空运和特殊飞行请求服务，支助特派团的任务
- 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航空作业支助，包括搜索和救援、伤员和医疗后送、夜航和军事侦察飞行

水运

- 操作和维护 6 艘黄道带强击艇
- 储存和供应 23 000 升燃油

通信

- 支持和维护 1 个卫星通信网，包括 2 个地面通信中心站，以提供语音、传真、视频和数据通信
- 支持和维护 15 个甚小口径终端系统、23 个电话交换台和 98 个微波中继器
- 支持和维护 77 个高频中继器和发报机
- 支持和维护 14 个无线电节目制作设施中的 14 个调频无线电广播站
- 支持和维护 25 个通信站点，以维持和加强海地全境的微波、特高频和高频网络覆盖

信息技术

- 支持和维护 9 个地点的 3 000 台计算机和 250 台打印机

- 支持和维护服务于 9 个地点 3 000 个用户的 12 个局域网和 13 个广域网
- 支持和维护无线区域网络

医务

- 为在太子港的联海稳定团人员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救护车服务
- 通过监测海地的流行病变化，持续积极监测流感和其他健康威胁
- 运营和维护 22 个一级诊所、5 个药房和 1 家二级医院
- 维持对联合国所有地点全团范围的陆上和空中后送安排，包括从一级诊所后送至二级医院、从二级医院后送至三级或四级医疗设施的战略空中后送服务
- 维持艾滋病毒/艾滋病宣传和预防方案，包括为特派团所有人员提供培训、自愿保密咨询和检测服务
- 维持特派团总部的 1 个中心实验室以及海地角、戈纳伊夫和莱凯的 3 个实验室
- 为所有在太子港的联海稳定团人员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医疗服务，为各区域的人员提供工作时间以内的医疗服务，工作时间以外则提供随叫随到的医疗服务

安保

- 为整个任务区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 为特派团高级工作人员和来访的高级官员提供 24 小时近身保护
- 进行全特派团的驻地安保评估，包括对 150 处住所进行住宿地调查
- 为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举办 18 次关于安全意识和应急计划的情况介绍会
- 为特派团所有新工作人员提供上岗安保培训和初步防火培训/演习

外部因素

按合同提供用品、设备和外包服务

表 17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4，支助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行为和纪律小组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	3	1	—	4	2	1	7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	2	1	—	3	3	1	7
净变动	—	—	(1)	—	—	(1)	1	—	—
安保科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	2	12	43	57	233	2	292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	1	8	43	52	178	2	232
净变动	—	—	(1)	(4)	—	(5)	(55)	—	(6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	1	—	—	1	1	2	4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1	2	4
净变动	—	—	—	—	—	—	—	—	—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1	6	11	22	40	40	3	83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1	4	8	15	28	26	4	58
净变动	—	—	(2)	(3)	(7)	(12)	(14)	1	(25)
2014/15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	—	—	1	—	—	1
2015/16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1)	—	—	—	(1)	—	—	(1)
小计									
2014/15年度核定数	—	2	6	11	22	41	40	3	84
2015/16年度拟议数	—	1	4	8	15	28	26	4	58
净变动	—	(1)	(2)	(3)	(7)	(13)	(14)	1	(26)
行政事务处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	5	5	18	28	240	11	279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	5	3	17	25	194	10	229
净变动	—	—	—	(2)	(1)	(3)	(46)	(1)	(50)
综合支助事务处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	11	24	100	135	470	83	688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	11	22	86	119	434	57	610
净变动	—	—	—	(2)	(14)	(16)	(36)	(26)	(78)
共计									
2014/15年度核定员额	—	1	28	53	183	265	986	102	1 353
2015/16年度拟议员额	—	1	24	42	161	228	836	76	1 140
净变动	—	—	(4)	(11)	(22)	(37)	(150)	(26)	(213)
2014/15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	—	—	1	—	—	1
2015/16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
净变动	—	(1)	—	—	—	(1)	—	—	(1)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人员	小计			
共计									
2014/15年度核定数	—	2	28	53	183	266	986	102	1 354
2015/16年度拟议数	—	1	24	42	161	228	836	76	1 140
净变动	—	(1)	(4)	(11)	(22)	(38)	(150)	(26)	(214)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工作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计入文职人员费用。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8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50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6 个职位

行为和纪律小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18

人力资源：行为和纪律小组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4	行为和纪律干事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行为和纪律干事	改划

55. 行为和纪律小组向特派团领导和管理层提供行为和纪律问题方面的建议和指导。它执行的任务包括：防止不当行为、执行联合国条例和细则以及向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提供补救援助。

56. 根据整并计划和国家能力建设的需要，拟议将 1 个行为和纪律干事员额(P-4)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任职者将重点完成以下任务：向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提供援助，与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制订一项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共同传播战略，联络并协调内外部合作伙伴(如儿童保护股、性别平等股、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

安保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5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55 个员额

表 19

人力资源：安保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4	副首席安保干事	裁撤
	- 4	P-3	安保干事	裁撤
	- 55	本国一般事务	外勤警卫	裁撤

57. 由于关闭了 1 个区域办事处、5 个联络处和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拟议裁撤 4 个安保干事员额(P-4)和 55 个外勤警卫员额(本国一般事务)。

58. 此外，拟议裁撤 1 个已空缺两年的副首席安保干事员额(P-4)。

特派团支助司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4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

59. 特派团支助司由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行政事务处和综合支助事务处组成。D-1 职等的特派团支助司司长负责领导特派团支助司。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减少 1 个职位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

表 20

人力资源：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临时职位	- 1	D-2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	裁撤	
员额/职位	+1	D-1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	改派	自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1	P-5	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	改派	自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1	P-4	行政干事	改派	自财务和预算科
+1	P-3	调查委员会干事	调动	自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1	P-3	航空安全干事	改划	
- 1	外勤事务	航空安全干事	改划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调查委员会干事	调动	自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60. 司长办公室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提供相关产出、改进服务和实现增效，提供有效和高效的后勤、行政及安保服务，支助特派团执行任务。将为以下人员提供支助：拟议的 2 3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951 名联合国警察人员、50 名惩戒干事(政府提供的人员)、1 600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以及包括 352 名国际工作人员、1 055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16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在内的文职人员构成部分。支助范围涵盖所有支持服务，包括提供人事管理、财务、办公和住宿设施的维修和建造、空运和水陆运输业务、通信、信息技术以及保健服务。

61. 为了加强地震后的特派团高层领导，临时设立了 D-2 职等的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职位。由于特派团在缩小规模和整并，拟议裁撤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临时职位(D-2)。将 1 个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员额(D-1)改派为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员额(D-1)。还拟议将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高级行政干事员额(P-5)改派为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P-5)，并将财务和预算科 1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员额(P-4)改派为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行政干事员额。

62. 根据其他特派团的类似组织结构，并考虑到调查委员会股的跨领域职能，拟议将该股从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往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根据报告结构的这个拟议变化，拟从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动 2 个调查委员会干事员额(1 个 P-3 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63. 航空安全干事直接向特派团支助司长报告，为管理层提供关于空中业务的见解，开展特派团航空安全活动，并向特派团提供关于航空安全的专家意见。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在其标准和建议的做法中提出的安全管理系统呼吁就系统性风险管理程序和安全保证制定中高层决策，根据该系统的实施情况，拟议将 1 个航空安全干事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 1 个 P-3 员额。

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表 21

人力资源：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1	D-1	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	改派	至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 1	P-5	高级行政干事	改派	至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 1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工作人员助理	裁撤	

64. 由于特派团在缩小规模和整并，拟议裁撤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临时职位(D-2)，将 1 个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员额(D-1)改派到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还拟议将高级行政干事员额(P-5)改派为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的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员额(P-5)。

65. 此外，为了全面精简特派团，拟议裁撤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的其余员额(1 个外勤事务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环境合规股、合同管理股和索偿股将继续向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报告。

合同管理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22

人力资源：合同管理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外勤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裁撤
- 1	外勤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改划
+1	本国一般事务	合同管理助理	改划

66. 合同管理股监督特派团的合同，以确保标准一致并进行监管。该股管理供应、工程、安保、航空、信息和通信技术、医疗服务等领域的合同，并协助招标流程，包括在向采购科提供工作说明书前进行审查，参加对技术性建议的技术评估，以及协助/指导最后合同的起草。根据特派团的整并计划，拟议裁撤 1 个合同管理助理员额(外勤事务)。

67. 由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还拟议将 1 个合同管理助理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财务和预算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无净变动

表 23

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1	P-5	首席预算干事	改叙为 P-4	在财务和预算科内
+1	P-4	首席财务和预算干事	改叙(原 P-5)	在财务和预算科内
- 1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	裁撤	
- 1	P-4	财务干事	裁撤	
- 1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	改派	至特派团支助司长办公室
- 1	P-3	财务和预算干事	裁撤	
- 1	P-3	财务和预算干事	改划	
- 1	外勤事务	财务助理	改划	
+1	本国专业干事	财务和预算干事	改划	
- 2	本国一般事务	工作人员助理	裁撤	
+1	本国一般事务	财务助理	改划	

68. 财务和预算科负责管理特派团的财政资源，并监督特派团预算的编制、实施和执行情况报告。该科的职能目前分别位于两个地点，财务职能设在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预算职能设在太子港。关闭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后，财务职能将迁往太子港，从 2014 年 12 月开始迁移出纳室职能，最后在 2015 年 6 月迁移与“团结”项目有关的职能。

69. 鉴于特派团的整并和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关闭，该科经调整后，将能够裁撤 1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员额(P-4)、1 个财务干事员额(P-4)、1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员额(P-3)和 2 个工作人员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还拟议将该科现有的首席预算干事员额(P-5)改叙为 P-4 员额，负责监督财务和预算科的工作。

70. 特派团支助司的整并以及特派团的善后工作成功协助培养了具备一定技能的本国工作人员。由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1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员额(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并将 1 个财务助理员额(外勤事务)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这些员额本国化不仅能支持本组织的能力建设任务，还能确保特派团客户从熟悉当地情况的人员那里持续获得支持。

71. 还拟议将 1 个财务和预算干事员额(P-4)改派为特派团支助司长办公室的行政干事员额，以应对“团结”项目实施工作中的合规与风险管理要求。

区域支助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5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3 个员额

表 24

人力资源：区域支助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3	P-3	行政干事	调动	至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 2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至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 3	本国专业干事	行政干事	调动	至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 6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至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 4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72. 由于维持和平行动及其所需支助的复杂性，有必要集中收取后勤支助请求和分析要求，并根据特派团高级管理层的全面指导优先提供支助。此外，还需要针对与请求有关的任务制定执行计划，协调技术/其他科的任务，并监测执行情况。因此，拟议在 2015/16 年度将区域支助股同联合后勤业务中心合并，以反映实地的现实情况并减少重复。

73. 鉴于外地办事处关闭以及区域支助股同联合后勤业务中心合并，拟议裁撤共计 4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

74. 此外，拟议将 3 个行政干事员额(P-3)、2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事务)、3 个行政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和 6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调到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行政事务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6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75. 行政事务处下设行政事务处长办公室、工作人员顾问和福利股、人事科和采购科。

行政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25

人力资源：行政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76. 行政事务处处长办公室负责监管 5 个行政科和股：采购科、人力资源科、医务科、综合特派团训练中心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股。医务科在 2015/16 年度拟向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报告，以反映目前的实际业务情况。

77. 鉴于特派团的缩编和整并计划，拟议裁撤 1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

工作人员顾问和福利股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表 26

人力资源：工作人员顾问和福利股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本国专业干事	助理工作人员顾问	裁撤

78. 工作人员顾问和福利股向联海稳定团的工作人员，包括向受特派团缩编影响的工作人员提供日常咨询服务。

79. 鉴于特派团的缩编和整并计划，拟议在 2015/16 年度裁撤 1 个助理工作人员顾问员额(本国专业干事)。

人事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5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27

人力资源：人事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人力资源干事	改划
- 1	外勤事务	人力资源助理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人力资源干事	改划
- 46	本国一般事务	语文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人力资源助理	改划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人力资源助理	裁撤

80. 人事科协助特派团领导和征聘管理人确保配备足够人员；在特派团领导和监测各项人力资源政策、做法和程序的执行；为特派团全体雇员提供有关应享权利和福利的行政管理；提供业绩及发展和职业咨询；与其他行政/支助办事处合作，确保建立一个健康的工作、生活和娱乐环境，并促进良好行为与纪律。该科还负责对所有文职和军警人员的差旅和应享休假进行行政管理。此外，该科负责管理警察和军事部门的语文助理。

81. 按照特派团的整并计划，拟裁撤 1 个人力资源助理职位(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行政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及 46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裁撤语文助理员额与军事部分缩编直接相关。

82.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还拟议将 1 个人力资源干事(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以及 1 个人力资源助理(外勤事务)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采购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28

人力资源：采购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采购干事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采购干事	改划

83. 采购科负责在所需的时间和地点获得所需货物、工程和服务，同时考虑到特派团的任务，通过竞争展示公平、诚信和透明度，经济和效益，及最高性价比。

84. 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将 1 个采购干事员额(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

综合支助事务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6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36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6 个职位

85. 综合支助事务处下设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联合后勤业务科、医务科、财产管理科、航空科、工程科、运输科、通信和信息技术科、调度科和供应科。

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

表 29

人力资源：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员额/职位				
+ 3	P-3	行政干事	调动	自区域支助股
+ 2	外勤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自区域支助股
- 3	外勤事务	后勤助理	改划	
+ 3	本国专业干事	行政干事	调动	自区域支助股
- 2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裁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说明
- 4	本国一般事务	后勤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司机	裁撤	
+ 6	本国一般事务	行政助理	调动	自区域支助股
+ 3	本国一般事务	后勤助理	改划	

86. 联合后勤行动中心协调特派团所有部门的后勤支助工作，包括为联合国警察/海地国家警察同地办公、海地政府项目提供后勤支助，并为军事和建制警察部队、轮调、调动和返国提供规划和后勤协调。此外，该中心还负责特派团的空间分配规划和设施整合。由于关闭 5 个联络处和 1 个区域办事处，并减少这些地点的文职人员，将需要联合后勤行动中心向留在这些地区的警察提供远距离和流动支助。区域支助股将在 2015/16 年度期间并入联合后勤行动中心，以反映当地的情况，并减少重叠。

87. 因此，2015/16 年度拟议裁撤 7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与关闭 5 个联络处和一个区域办事处的情况相符。

88. 由于区域支助股将与联合后勤行动中心合并，还拟将区域支助股 14 个员额 (3 个行政干事(P-3)、2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3 个行政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和 6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往联合后勤行动中心。

89. 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在 2015/16 年度将总共 3 个后勤助理(外勤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医务科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表 30

人力资源：医务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2	本国一般事务	护士	改划
-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护士	改划

90. 医务科为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全体人员提供基本初级保健。它在以下各地保持和提供医疗支援：在太子港的 1 个联合国所属装备诊所和 1 个联合国诊所；在海地角和莱凯的 2 个联合国所属装备诊所；在戈纳伊夫的 1 个联合国

诊所。2015/16 年度医务科将归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领导，以反映目前当地的业务情况。

91.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2 个护士(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财产管理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

表 31

人力资源：财产管理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特遣队所属装备干事	改划
- 1	外勤事务	验收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专业干事	特遣队所属装备干事	改划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特遣队所属装备助理	裁撤

92. 财产管理科的主要任务是监督联合国所属装备和特遣队所属装备以及对特派团所有联合国所属装备的全面控制、使用、处置和负责。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该科的现在任务包括定期检查不动产、厂场、设备和库存。两个本国工作人员员额分设在戈纳伊夫的莱凯外地办事处和海地角外地办事处，所有其他员额设在太子港。

93. 鉴于特派团缩编，拟议裁撤 1 个验收助理(外勤事务)员额和 1 个特遣队所属装备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

94. 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1 个特遣队所属装备干事员额(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航空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

表 32

人力资源：航空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技术合规干事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技术合规干事	改划
+ 2	本国一般事务	空中业务助理	改划
-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空中业务助理	改划

95. 航空科根据长期合同和(或)协助通知书为所有航空资产的安全、高效和有效利用提供支助，为特派团航空资产使用的成本效益提供业务咨询，提供全天候医疗后送，为部队运输和空中侦察提供军事和联合国警察行动支助。该科还确保所有航空业务都根据联合国细则和条例以及有关安全运行的国际航空建议来开展，并与地方当局保持联络，以确保为执行特派团的任务提供适当的空中支援。

96. 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一个技术合规干事员额(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并将 2 个空中业务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工程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7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8 个职位

表 33

人力资源：工程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工程师	改划
- 1	外勤事务	发电机技师	裁撤
+ 1	本国专业干事	工程师	改划
- 1	本国一般事务	电工	裁撤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 1	本国一般事务	工程助理	裁撤
- 14	本国一般事务	设施管理助理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供暖、通风和空调助理	裁撤
- 3	本国一般事务	供应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水和环境卫生助理	裁撤
+ 4	本国一般事务	物资和资产助理	改划
-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工程助理	裁撤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水和环境卫生技师	裁撤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废物和水处理设备操作员	裁撤
- 4	联合国志愿人员	物资和资产助理	改划

97. 工程科向包括文职人员、军事人员、建制警察部队和联合国警察在内的特派团所有组成部分提供全面的工程支助。工程科开展以下工作：楼房和设施管理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信源开发；水生产、处理和净化；电力生产和供应；废水和固体废物管理；确保联海稳定团各设施获得适足的水供应和环卫服务，包括进行必要的更新和改进。工程科还在海地各地每年常常发生洪水、飓风和风暴等自然灾害期间提供工程支助；这些工程需要在很短的时间内在特派团设施内进行，或为海地政府提供支助，或两者兼有。此外，工程科在特派团任务规定内向海地政府提供各种类型的工程支助和服务。

98. 拟裁撤总共 27 个员额和职位(1 个外勤事务、2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及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在这 27 个员额中，拟议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和 10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原因是计划在 2015/16 年度将警察合用场所从 55 个减少至 28 个。由于特派团缩编，其余 16 个员额和职位也拟予裁撤。

99.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一个工程师员额(P-3)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并将 4 个物资和资产助理(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运输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8 个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3 个职位

表 34

人力资源：运输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2	外勤事务	车辆技术员	改划
- 1	外勤事务	库存和供应助理	改划
- 10	本国一般事务	车辆技术员	裁撤
- 4	本国一般事务	司机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车辆技术员	改划
+ 1	本国一般事务	库存和供应助理	改划
+ 2	本国一般事务	车辆技术员	改划
+ 1	本国一般事务	库存和供应助理	改划
- 2	联合国志愿人员	车辆技术员	改划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库存和供应助理	改划

100. 运输科提供车队管理、车队运作、车队维护/维修及备件管理。该科还负责在特派团行动区内提供机车运输能力，其中主要包括军事人员、联合国警察以及特派团总部所有其他行政、后勤和实务司。

101. 拟裁撤总共 1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10 个车辆技术员和 4 个司机)，以与关闭各联络处和区域办事处的情况相符。

102.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3 个外勤事务员额和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1 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0 个职位

表 35

人力资源：通信和信息技术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地理信息系统干事	裁撤
- 1	外勤事务	电信助理	裁撤
- 1	外勤事务	信息技术助理	裁撤
- 8	本国一般事务	无线电技术员	裁撤
- 10	本国一般事务	信息技术助理	裁撤
- 3	本国一般事务	电信助理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电信技术员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邮件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微波助理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信息技术助理	改划
+ 3	本国一般事务	无线电技术员	改划
+ 1	本国一般事务	资产管理助理	改划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信息技术助理	裁撤
- 3	联合国志愿人员	无线电技术员	裁撤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资产管理助理	裁撤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信息技术助理	改划
- 3	联合国志愿人员	无线电技术员	改划
- 1	联合国志愿人员	资产管理助理	改划

103.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的核心职能是提供持久、有效、安全和环境上可持续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服务。该科致力于提高特派团信通技术系统和基础设施的效率、生产率、业务复原力、高标准、支持和维护。

104. 鉴于特派团缩编和警察合用场所数目减少，拟议在 2015/16 年度期间裁撤 34 个员额和职位(1 个 P-3、2 个外勤事务、26 个本国一般事务及 5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105.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5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调度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表 36

人力资源：调度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P-3	调度干事	改划
- 1	外勤事务	调度助理	裁撤
- 2	外勤事务	调度助理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调度助理	改划
- 5	本国一般事务	调度助理	裁撤
+ 2	本国一般事务	调度助理	改划

106. 调度科的核心职能是：采购物品的装运和分配、清关、交付和检查仓库；联合国警察、军事参谋人员和文职人员个人用品运输的进出口；部队/警察派遣国上载地点至任务区的战略运输、特派团内的部署、完成服役期后从任务区返回部队/警察派遣国；军事特遣队和建制警察部队的部署、轮调和返国；结合利用部队派遣国提供的飞机和商业合同这两种方式，规划、协调和执行每 12 个月一次的部队轮调；利用联合国长期包租飞机和联合国车辆在任务区内运送联合国人员(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

107. 拟议在 2015/16 年度期间裁撤总共 6 个调度助理员额(1 个外勤事务人员和 5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与关闭各联络处的情况相符。

108. 此外，鉴于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一个调度干事员额(P-3)和 2 个调度助理(外勤事务)员额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供应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表 37

人力资源：供应科

变动	职等	职称	员额行动
员额/职位			
- 1	外勤事务	供应助理	裁撤
- 1	外勤事务	燃料助理	改划
- 1	外勤事务	供应助理	改划
- 1	本国专业干事	燃料干事	裁撤
+ 1	本国一般事务	燃料助理	改划
+ 1	本国一般事务	供应助理	改划

109. 供应科向特派团提供货物和服务。该科的职能领域是：(a) 一般性供应(办公设备和家具、饮用水、文具和清洁用品等合同管理储存、分配和资产管理)；(b) 口粮(粮食合同管理、储备物资监测)；(c) 汽油、机油和润滑油产品(燃料合同管理、储备物资监测)；(d) 预算控制和发票处理(预算编制、执行以及发票核查和处理)。

110. 按照特派团缩编情况，拟裁撤 2 个员额(1 个外勤人员和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并考虑到该领域的本国化规模拟议将 2 个外勤事务员额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二. 财政资源

A. 总表

(千美元。预算年度为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支出* (2013/14 年度)	分配款* (2014/15 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5/16 年度)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1)	(2)	(3)	(4)=(3)-(2)	(5)=(4)÷(2)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	—	—	—	—
军事特遣队	192 017.4	146 309.8	70 562.0	(75 747.8)	(51.8)
联合国警察	52 137.9	53 957.2	51 093.6	(2 863.6)	(5.3)
建制警察部队	46 380.6	48 183.2	52 773.5	4 590.3	9.5
小计	290 535.9	248 450.2	174 429.1	(74 021.1)	(29.8)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77 983.3	73 132.4	71 788.1	(1 344.3)	(1.8)
本国工作人员	37 420.5	36 015.8	30 056.6	(5 959.2)	(16.5)
联合国志愿人员	8 421.8	7 676.2	6 083.6	(1 592.6)	(20.7)
一般临时人员	1 035.4	760.9	—	(760.9)	(100.0)
政府提供的人员	1 420.3	3 070.4	3 080.6	10.2	0.3
小计	126 281.3	120 655.7	111 008.9	(9 646.8)	(8.0)
业务费用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
咨询人	1 453.8	1 810.0	1 883.5	73.5	4.1
公务差旅	2 429.2	4 258.9	3 734.0	(524.9)	(12.3)
设施和基础设施	60 282.7	61 130.1	46 634.4	(14 495.7)	(23.7)
陆运	10 041.6	9 439.8	7 410.6	(2 029.2)	(21.5)
空运	13 798.4	13 921.1	12 210.0	(1 711.1)	(12.3)
海运	371.6	301.3	315.5	14.2	4.7
通信	9 019.9	14 018.1	9 317.3	(4 700.8)	(33.5)
信息技术	8 013.8	8 197.7	7 039.6	(1 158.1)	(14.1)
医务	1 702.4	1 810.0	1 587.3	(222.7)	(12.3)
特种装备	—	—	—	—	—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1 253.1	11 087.6	9 985.7	(1 101.9)	(9.9)
速效项目	4 991.4	5 000.0	4 000.0	(1 000.0)	(20.0)
小计	123 357.9	130 974.6	104 117.9	(26 856.7)	(20.5)

类别	支出 ^a (2013/14 年度)	分配款 ^a (2014/15 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5/16 年度)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1)	(2)	(3)	(4)=(3)-(2)	(5)=(4)÷(2)
所需资源毛额	540 175.1	500 080.5	389 555.9	(110 524.6)	(22.1)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2 769.0	12 282.4	11 187.8	(1 094.6)	(8.9)
所需资源净额	527 406.1	487 798.1	378 368.1	(109 430.0)	(22.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540 175.1	500 080.5	389 555.9	(110 524.6)	(22.1)

^a 反映将政府提供人员的资源从业务费用调整为文职人员类支出，以及将军警人员自我维持资源从业务费用调整为军事和警务人员类支出。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111.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估计值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值
《部队地位协定》 ^a	16 186.7
(未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共计	16 186.7

^a 政府提供的土地和房舍租金估计值、离境税、着陆费和关税豁免。

112.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数额比 2014/15 年度预算减少主要是由于营地关闭；拟议兵力减少 2 651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特派团商业进口的数量和价值减少。

C. 增效

113.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下列增效举措：

(千美元)

类别	数额	举措
通信	369.0	通信项下所需资源减少的原因是：(a) 特派团建立了自己的微波主干网，减少了对商业提供的因特网服务的依赖；(b) 部署租赁线路和甚小孔径终端网络优化
共计	369.0	

D. 空缺率

114. 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下列空缺率：

(百分比)

类别	2013/14 年度 实际数	2014/15 年度 预算数	2015/16 年度 预计数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特遣队	4.6	1.0	3.0
联合国警察	10.5	6.0	10.0
建制警察部队	(0.3)	3.0	3.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15.1	10.0	7.5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专业干事	3.1	2.0	2.0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7	3.0	3.0
联合国志愿人员	13.3	3.0	3.0
临时职位 ^a			
国际工作人员	—	—	—
本国工作人员	33.3	—	—
政府提供的人员	6.0	3.0	3.0

^a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115. 关于警务人员，拟议延迟部署因数考虑到近期的部署模式。关于军事特遣队，涉及2 370名特遣队人员的拟议延迟部署因数3%考虑到拟议裁减2 651名特遣队人员。关于文职人员，拟议空缺率反映了最近的在职模式以及2015/16年度拟议工作人员人数和构成的变化。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116. 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所需资源根据主要装备(湿租赁)和自我维持费用的标准偿还率计算，共计32 355 300美元，见下表：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7 022.2
建制警察部队				8 159.0
小计				15 181.2
自我维持				
军事特遣队				11 228.8
建制警察部队				5 945.3
小计				17 174.1
共计				32 355.3
特派团因数	百分比	生效日期	上次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因数	1.1	2004年6月1日	—	
超常作业条件因数	1.3	2004年6月1日	—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因数	1.0	2004年6月1日	—	
B. 与本国有关				
运费递增因数	0.25-5.75			

F. 培训

117. 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培训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咨询人	
培训咨询人	299.1
公务差旅	
公务差旅(培训)	521.0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培训费、用品和服务	687.7
共计	1 507.8

118. 与以往各期间相比，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计划参与培训的人数如下：

(参加者人数)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军事和警务人员		
	2013/14年 度实际数	2014/15年 度计划数	2015/16年 度拟议数	2013/14年 度实际数	2014/15年度 计划数	2015/16年 度拟议数	2013/14年 度实际数	2014/15年 度计划数	2015/16年 度拟议数
内部	993	1 562	1 372	2 672	4 380	3 189	2 667	2 137	2 170
外部 ^a	70	51	59	13	72	26	3	2	3
共计	1 063	1 613	1 431	2 685	4 452	3 215	2 670	2 139	2 173

^a 包括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任务区外。

119. 与2014/15年度相比，2015/16年度培训所需资源减少，原因是培训费、用品和服务以及培训咨询人所需资源减少，但由于“团结”项目的实施，与培训相关的差旅所需资源增加，部分抵销了所需资源的减少。培训所需资源减少的原因是拟议参加人力资源管理和发展、领导和管理以及组织发展方面培训的本国工作人员人数减少。

G. 减少社区暴力方案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其他服务	6 500.0
共计	6 500.0

120. 特派团减少社区暴力方案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702(2006)号决议在2006/07年度财政期间启动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认识到海地不具备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的条件，需要有其他方案来处理当地的情况。武装团体，特别是城市帮派，再加上一直薄弱的国家机构，显然造成了海地的不安全局势。减少社区暴力方案采用与民间社会行为体和国家机构并行发展伙伴关系的创新办法，努力减少冲突风险因素，并直接应对助长诉诸暴力和犯罪的各种变量。在这方面的主要重点领域包括减少形成帮派的可能性；减少失业；改善生活条件；拓宽获得专业技能培训的途径；使民间社会获得促进社区主导的发展所需的工具和知识。在2015/16年度财政期间，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的重点将放在深化传统的专门领域，同时协助发展安全部门机构，支持目标社区和国家实体的能力发展，让他们能够管理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这项工作的一项基本内容，是根据需要并在

适当情况下，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持下，重点将这类方案的管理由联海稳定团移交给国家机构和组织。

121. 为确保方案规划和专门知识责任和可持续的转移，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将需要 650 万美元的业务预算，使其能够深化和扩大与各实体的伙伴关系，由他们承担受暴力影响的城市地区社区参与的业务和方案责任，避免产生危险真空，从而有可能破坏开展方案以来取得的基本安全和发展成果。

122. 特派团将与各部委、地方当局、社区团体和社区领袖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制定和执行以下 37 个项目：(a) 在海地 14 个政府确认的受犯罪影响的地区为 14 000 名问题青年、男子和妇女实施 10 个劳动密集型和创收项目；(b) 3 个安全与稳定项目，为 18 000 受益人提供更为安全的环境；(c) 为 360 名问题青年和监狱囚犯实施 3 个专业技能培训项目；(d) 为受暴力侵害的 2 250 名儿童和 1 000 名妇女受害者以及受药物和酒精滥用侵害的 4 000 名问题青年实施 3 个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保护儿童的项目；(e) 在海地受犯罪影响的地区为 500 名青年和妇女实施 5 个就业和创业项目；(f) 为 6 000 名受益者实施 6 个法律援助项目，以支持国家法律援助系统解决长期审前羁押、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儿童保护和公民地位等问题；(g) 实施 3 个社区调解和警务方面的公共外联项目，以支持社区论坛的工作和促进地方当局、社区、其他国家行为体和国际行为体以及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之间的协调，以确定需求、规划干预措施和评估项目的影响；(h) 实施 3 个项目，包括共 120 项旨在减少暴力的公共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i) 实施 1 个监测和评价项目，侧重于设立一个监测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产出的系统。

H. 速效项目

123. 与以往各期间相比，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速效项目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千美元)

时期	数额	项目数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实际数)	4 991.4	137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核定数)	5 000.0	120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拟议数)	4 000.0	80

124. 估计 80 个项目的实施将加强国家的能力，为民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巩固法治构架，支持民间社会参与善治，并在所有 10 个省提供加强民主的机会，项目主要集中在四个区域办事处。速效项目方案预算减少为 400 万美元，原因是联络处的关闭减少了特派团的外地存在。因此，方案的地域范围也将缩小，大多数活动集中在各主要的区域办事处。

125. 虽然海地总体的安全局势继续得到改善，但政局日益不稳仍有可能破坏这些成果。市政和议会选举迟迟未能举行以及基本服务的缺乏，对该国的稳定仍是一个威胁。同时，特派团继续开展整并和过渡规划工作，将其在海地的存在缩减到四个省。

126. 因此，继续执行速效项目方案是维持民众对特派团任务的信心和实现稳定的“和平红利”的关键所在。绝大多数项目是通过地方伙伴执行的。这支持了地方经济、聚集了地方行为体、加强当地的自主权和支持国家权力的扩展，同时促进了海地人对特派团的信心。通过与海地政府、地方伙伴、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捐助方密切协调实施方案，以避免工作重复，确保进行的项目得到连贯一致的实施。

127. 速效项目方案有助于减少特派团军警和文职人员继续撤出带来的影响。该方案将通过支持地方能力建设和改善国家基础设施，继续努力加强国家机构和增进法治，从而使地方机构能够不依赖特派团的支助独立行使权力。

128. 此外，海地缺乏基本服务仍是社会动荡的一个重要原因。这类动荡往往为政治目的所利用，引发暴力行为，造成不安全和脆弱服务的恶性循环。四年多前就应举行的选举一直没有进行，使问题变得更加严重。速效项目方案将通过促进民间社会和国家之间的对话，继续努力解决冲突，促进调解，并支持国家提供基本服务。协助获得饮用水以及支持教育系统、公共照明和其他公共基础设施的项目将继续帮助维持特派团一直在努力实现的稳定。

三. 差异分析¹

129. 本节资源差异分析所用的标准术语的定义载于本报告附件一.B 部分。所用术语与前几份报告相同。

	差异	
军事特遣队	(75 747.8)	(51.8%)

- **任务：减少军警人员的核定兵力**

130.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拟议兵力减少 2 651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因此向部队派遣国政府支付的部队费用标准偿款、进驻、轮调和返国旅费、特遣队所属装备、口粮、特派任务生活津贴以及每日/娱乐假津贴的经费减少。所需资源用于 2 651 军事特遣队人员，适用 3% 的延迟部署因数。

	差异	
联合国警察	(2 863.6)	(5.3%)

¹ 资源差异数以千美元计。仅对上下至少 5% 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作了分析。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1.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与 2014/15 年度预算 6% 的因数相比，延迟部署因数增加到 10%，以及由于联合国警察全体人员均未轮调，进驻、轮调和返国旅费所需资源减少。

	差异	
建制警察部队	4 590.3	9.5%

- **任务：增加建制警察部队费用偿还率**

132. 所需资源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执行第 68/281 号决议，支付部队派遣国的标准部队费用偿还率提高(每人每月 1 332 美元，而 2014/15 年度预算每人每月基准费率 1 028 美元，特别津贴 303 美元)；口粮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 2015/16 年度预算口粮适用的价格上涨至 5.81 美元，而 2014/15 年度的费用为 5.39 美元。这项差异被部分抵消，原因是包机每次往返预期的费用减少(2015/16 年度预算预计往返平均费用为 4 970 美元，而 2014/15 年度的平均费用为 5 124 美元)使进驻、轮调和返国旅费所需资源减少。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1 344.3)	(1.8%)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3.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拟议裁撤 23 个国际员额和拟议改划 22 个国际员额。所需资源反映估计数适用 7.5% 的空缺率，而 2014/15 年度预算适用的空缺率是 10%。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5 959.2)	(16.5%)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4.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拟议裁撤 20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18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拟议将国际工作人员员额和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 8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30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部分抵销了这一差异。所需资源考虑到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估计数分别适用 2% 和 3% 的空缺率。

	差异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592.6)	(20.7%)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5.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拟议裁撤 2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拟议将 16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u>差异</u>
一般临时人员	(760.9) (100.0%)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6.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文第 25 段和 61 段所述裁撤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助理秘书长)和特派团主任(D-2)2 个国际临时职位。

	<u>差异</u>
公务差旅	(524.9) (12.3%)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7.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非培训类公务差旅的经费减少，原因是作为特派团整并计划的一部分，五个联络处、雅克梅勒区域办事处和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关闭使安保/稳定构成部分和支助构成部分的特派团内部差旅所需资源减少。

	<u>差异</u>
设施和基础设施	(14 495.7) (23.7%)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8.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汽油、机油和润滑油的经费减少，这是由于 2015/16 年度预算适用的发电机用柴油预计费用降低为每升 0.75 美元，而 2014/15 年度的费用为每升 1.07 美元；(b) 公用事业费用所需资源减少，原因是电力供应费用减少和关闭了 6 个营地；(c) 由于关闭了 6 个营地，备件、房租和工程用品购置的预计费用降低。这项差异被下列因素部分抵消：(a) 安保服务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为了反映新的报告要求，无线电室业务的供资已从通信项下调整至安保服务项下；(b) 维护服务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废物收集和处理服务的合同费用预计将增加。

	<u>差异</u>
陆运	(2 029.2) (21.5%)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39.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汽油、机油和润滑剂所需资源减少，原因是轻型客车数量从 2014/15 年度 753 辆减少到 2015/16 年度 658 辆，预计 2015/16 年度适用的柴油燃料费用减少为每升 0.74 美元，而 2013/14 年度每升 1.07 美元；(b) 由于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计划关闭，预期将终止租赁车辆的租赁协定；(c) 由于车队的规模缩小，责任保险所需资源减少。

	<u>差异</u>
空运	(1 711.1) (12.3%)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40.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 2015/16 年度撤出 3 架直升机，而且与 2014/15 年度航空燃油费用每升 1.09 美元相比，2015/16 年度预算适用的费用每升 0.75 美元，其费用降低。这项差异被部分抵消，原因是三架直升机更换为一架 B-1900 型固定翼飞机。

	差异	
通信	(4 700.8)	(33.5%)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41.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为反映新的报告要求，无线电室业务的供资从通信项下调整至安保服务项下；(b) 由于特派团微波主干网大大得到改善，减少了对商业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的依赖，因此减少了转发器和因特网的收费；(c) 由于特派团缩编，2015/16 年度期间没有购置通信设备。

	差异	
信息技术	(1 158.1)	(14.1%)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42.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由于特派团缩编，2015/16 年度期间没有购置信息技术设备；(b) 由于特派团缩编，要求提供信息技术集中支助服务的计算装置总体数目减少；(c) 备件和信息技术用品的整体库存减少。

	差异	
医务	(222.7)	(12.3%)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43.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特派团缩编后医疗用品和服务所需资源减少。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01.9)	(9.9%)

- **管理：产出和投入减少**

144.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减少社区暴力项目的数量减少；(b) 由于现有库存可用和人员减少，制服、旗帜、贴花和个人防护设备所需资源减少；(c) 由于特派团缩编，本国工作人员参加人数拟减少，培训费所需资源减少。这项差异被部分抵消，原因是根据“团结”项目的规划，所有购置物品运费的经费目前反映在这项承付项下；前几年待处理的索偿预计将在 2015/16 年度期间处理。

	差异	
速效项目	1 000	(20.0%)

- **管理：投入和产出减少**

145.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计划关闭联络办事处和减少特派团在外地的存在，预计将削减一些速效项目。这部分经费涉及约 80 个速效项目，所涉领域包括公共服务和恢复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和培训、民生和创收举措。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146. 就特派团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批款 **389 555 900 美元**，作为部队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

(b) 为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期间摊款 113 620 472 美元**；

(c)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续特派团的任务，则按每月 **32 462 992 美元**的标准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分摊 275 935 428 美元**。

五. 为执行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68/782/Add.10)

要求/建议

行预咨委会不反对秘书长设立助理秘书长级的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临时职位的提议,因为需要对全系统处理海地霍乱的对策很好地进行协调,还需要加强这方面的资源调动工作。不过,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审查并澄清高级协调员相对于其他也在全系统霍乱对策方面起作用的高级行动者而言的角色。(第 37 段)

行预咨委会表示注意到迄今为止为减少差旅费而采取的措施,期望将尽一切努力争取节约更多费用,按大会第 67/254 号决议规定,完全遵守提前 16 天预订的政策(第 44 段)

秘书长提到计划实施的环保政策,如:向新的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介绍环保做法,定期检查各省和区域办事处和军事特遣队房舍,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实施有效的废物管理策略;更换 298 台空调,以达到无氟氯化碳的目标;在联海稳定团场所以及联合国警察和海地国家警察联合办公场所安装单独的太阳能灯(第 47 段)

行预咨委会表示注意到对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的战略审查提出的建议,并建议大会请秘书长根据即将在 2014 年开展的后续审查的结果,持续审查是否仍需保留该办事处(第 57 段)

为执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与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和社区医疗问题特别顾问之间的分工非常明确。社区医疗问题特别顾问的任务是就社区医疗和援助实效问题提出政策建议。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负责协调特派团和驻海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各类活动,并与驻海地的捐助方和政府高层领导保持联络。应对霍乱高级协调员侧重与霍乱相关的总部协调工作,并与在海地没有外地存在的捐助方开展联络。不过,该临时职位拟议于 2015/16 年度期间裁撤

联海稳定团继续尽一切努力,执行大会第 67/254 号决议规定的提前 16 天预订的政策,并监督政策是否得到全面遵守

联海稳定团的环境合规股将继续通过就职培训、简报和培训促进环保意识,并通过巡查监控特派团所有工作地点是否符合环保要求。2015/16 年度期间,特派团计划举行 150 次环境简报会,对联海稳定团工作地点进行 140 次环境检查,并对计划关闭的特派团工作地点开展 40 次评估

废水处理仍然是特派团的工作重点之一,并将每季度对废水管理工作进行监测,以确保其有效性。至于危险废物,特派团的财产处置股为妥善处置特派团的资产(包括危险废物)开展协调;并监督实施废物处置合同,包括处理废旧电池的合同。特派团确保对医疗废物实施焚烧,并根据联合国的标准予以控制和处置

联海稳定团已完成审查,并拟议在 2015/16 年度开始之前分阶段关闭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

附件一

定义

A. 与拟议人力资源变动有关的术语

下列术语已用于拟议的人力资源变动(见第一节):

- **员额的设立:** 当需要增加资源, 并无法从其他办公室调配资源或无法以其他方式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开展具体活动, 即拟议设立一个新员额。
- **员额的改派:** 原先打算用于执行某一职能的核定员额, 现拟议用其执行与原先职能无关的其他优先受权活动。虽然员额的改派可能会改变工作地点或部门, 但不改变该员额的类别或职等。
- **员额的调动:** 拟议调动核定员额, 负责另一个部门的类似或相关职能。
- **员额的改叙:** 当某一员额的义务和职责发生实质性变化时, 拟议将该员额改叙(升级或降级)。
- **员额的裁撤:** 某一核定员额, 如不再需要其执行作为核定该员额依据的活动, 也不再需要执行特派团其他优先受权活动时, 拟议予以裁撤。
- **员额的改划:** 员额的改划有两种可能的备选做法:
 - 一般临时人员职位改划为员额: 如果正在执行的职能具有持续性, 拟议将一般临时人员项下出资的核定职位改划为员额。
 - 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拟议将核定的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B. 与差异分析有关的术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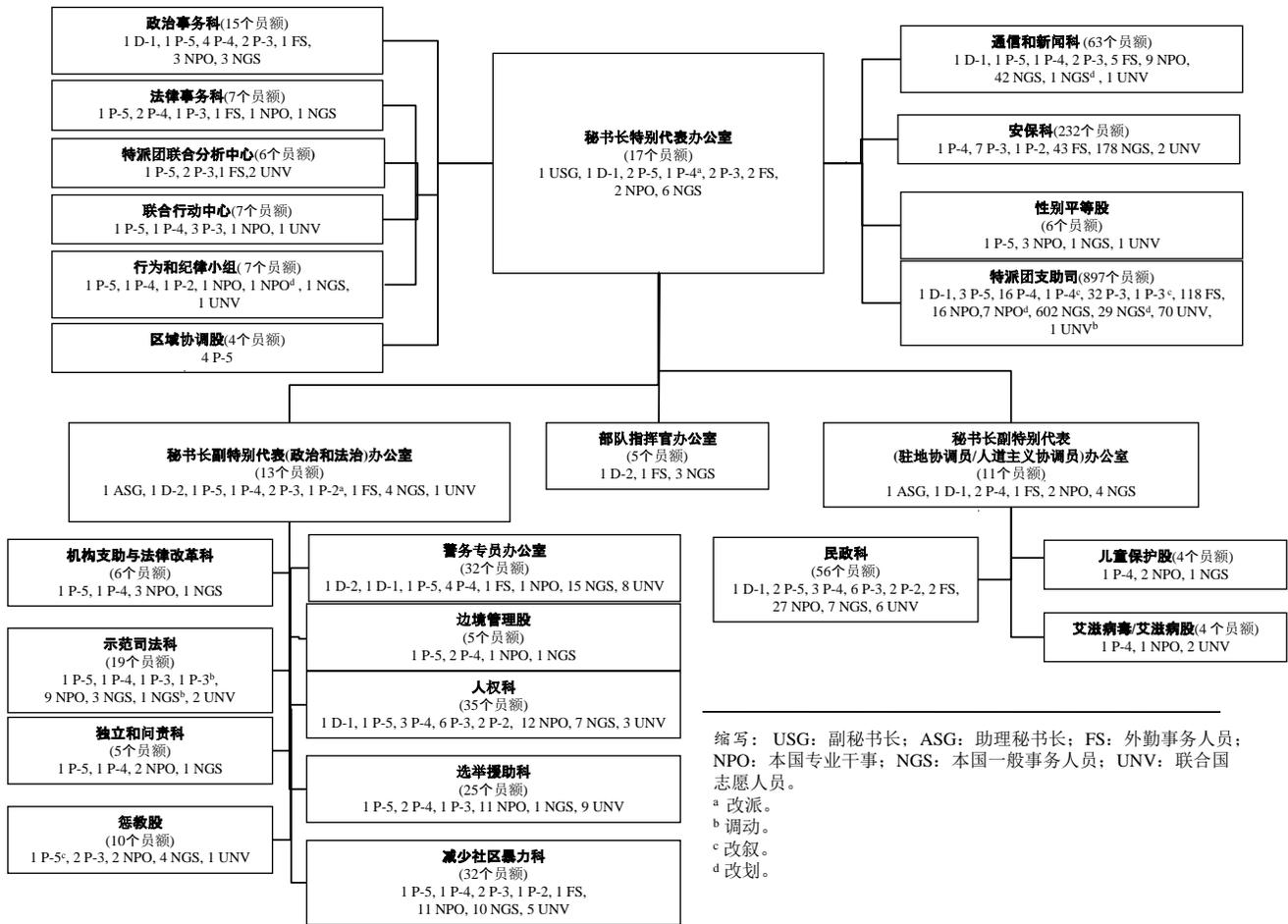
本报告第三节说明, 按下列四个标准类别所包含的具体标准选项, 造成每项资源差异的最主要因素如下:

- **任务:** 任务规模或范围发生变化或任务致使预期成绩发生变化导致的差异
- **外部:** 联合国以外各方或各种情况导致的差异
- **费用参数:** 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导致的差异
- **管理:** 管理部门为了以更高成效(如调整某些产出的优先次序或新增某些产出)或更高效率(如采取措施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 但产出数量维持不变)实现计划成果而采取的管理行动导致的差异, 以及(或)执行方面的问题(如低估了为实现一定数量的产出所需投入的成本或数量, 或人员征聘发生延误)导致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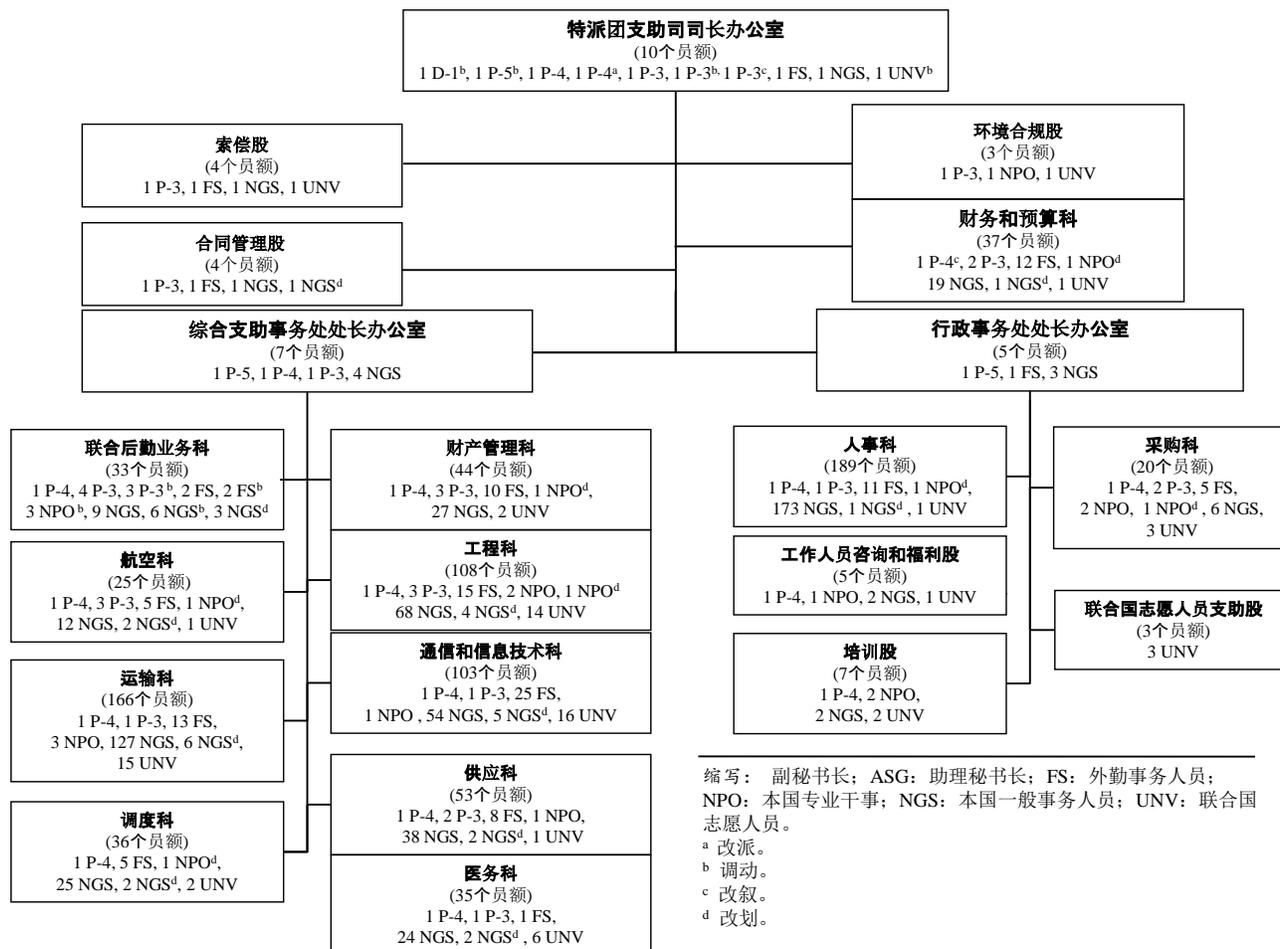
附件二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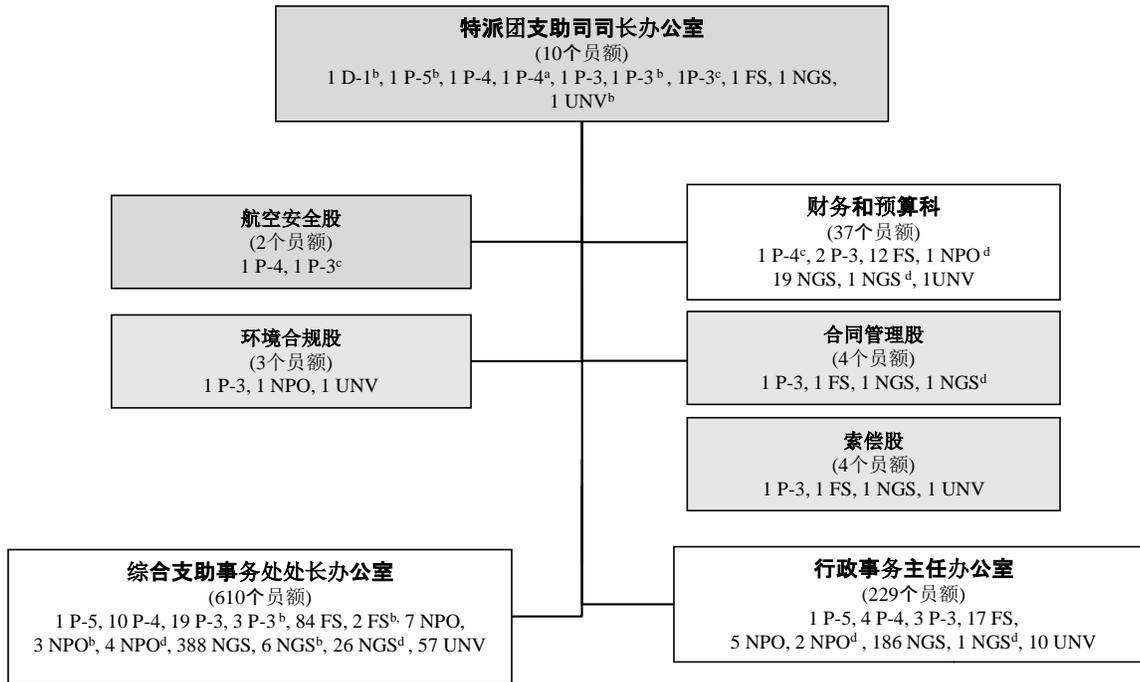
A.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B. 特派团支助司



C.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缩写：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FS：外勤事务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NGS：本国一般事务人员；UNV：联合国志愿人员。

^a 改派。
^b 调动。

^c 改叙。
^d 改划。

附件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机构重建 通过加强民主治理促进法治的巩固，支持公共行政改革，支持执行商定的立法议程并加强民间社会	司法和法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司法提名问题咨询最高司法委员会的意见，尤其重视基于性别的歧视问题 最高司法委员会的裁决得到公布并可供作判例使用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发展计划得到执行 反腐败局每年处理 40 起案件并开设两个新办事处 公民保护办公室在 10 个省均设有至少有一名工作人员、设备齐全的常设办公室。办公室的全部资金来自国家预算，以符合《巴黎宣言》原则中对独立性的要求 	<p>牵头：开发署</p> <p>伙伴：联海稳定团(法治、司法、惩教、民政、政治事务、人权、联合国警察、边境管理、儿童保护、选举援助)</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人口基金、教科文组织、环境署、粮食署、人居署、国际移民组织)</p> <p>海地政府(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经济和财政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服务联盟和工会、海地国家警察、内政、国土和国防部)</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公共行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重要部委和实体实施国家改革行动计划 越来越多的妇女被任命担任高级公务员职务 	<p>牵头：开发署</p> <p>伙伴：联海稳定团(民政、人权、性别平等)</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妇女署、儿基会、人居署)</p> <p>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监察员办公室、经济和财政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民主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参众两院通过并由行政部门颁布议会议程中 50% 的主要法律和改革 在外部伙伴的帮助以及联海稳定团的安保、技术与后勤支持下，常设选举委员会在至少 4 个省组织并协调举行透明、公正、可信的议会选举 	<p>牵头：联海稳定团(政治事务)</p> <p>伙伴：联海稳定团(政治事务、民政、人权、选举援助)</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p> <p>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监察员办公室、经济和财政</p>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非国家组织逐步得到加强，能够在市镇和省级代表其成员的优先事项和权利，其中包括妇女成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更多组织或民间社会平台(包括妇女和青年协会)利用基于权利的倡导工具增加获取基本服务的机会 	<p>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p>牵头：人权高专办</p> <p>伙伴：联海稳定团(政治事务、民政、选举援助)</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儿基会、妇女署、人居署)</p> <p>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议会、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司法和公安部、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监察员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劳工部、社会福利和研究院、内政、国土和国防部)</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警察 国家机构的力量得到加强，以确保全国人民的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地国家警察为警察队伍提供必要服务的行政和业务能力得到加强 在全国部署 15 000 名国家警官 在全国部署海地国家警察特种武器和战术部队(干预和维持秩序队和维持秩序股)，有能力在没有联海稳定团支持的情况下开展人群控制行动 	<p>牵头：联海稳定团(警察部分)</p> <p>伙伴：联海稳定团(联合国警察、边境管理、惩教)</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发署)</p> <p>海地政府(海地国家警察、经济和财政部)</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国土重建 加强政府、地方当局和社区规划和管理国土和资源的领导水平和能力，以降低灾害风险，改善城市和农村地区人民的生活条件	降低灾害风险 加强国家和地方政府及民间社会机构，使其有能力更有效地预防、管理和应对风险和灾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国家灾害风险管理系统各机构传授应急准备和反应工作的协调、信息管理和沟通技能 每年更新国家和省级应急计划 将降低灾害风险纳入政府部门发展计划的主流 10 个省的紧急业务中心均使用新工具处理有关风险和灾害管理的数据和信息 地方当局了解参与应急准备和应对工作的所有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机构的活动 	<p>牵头：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开发署</p> <p>伙伴：联海稳定团(民政和联合行动中心)</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粮农组织、国际移民组织、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环境署、人权高专办、教科文组织、儿基会、项目厅、人口基金)</p> <p>海地政府(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内政、国土和国防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各市、海地海事和航海事务局、矿物和能源局)</p> <p>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p>国土发展</p> <p>通过参与确定和实施公共政策及相关决策,包括重建和改善生活条件的方案,社区的规划能力(结构化,赋权)得到加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国家一级设立社区基金,使社区有资金自行采取措施,改善城市和农村地区的生活条件 30个城镇社区采取措施重建和改善社区基础设施,扩大基本服务的覆盖范围 	<p>牵头: 开发署、项目厅</p> <p>伙伴: 联海稳定团(民政、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劳工组织、粮农组织、国际移民组织、妇女署、人居署、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粮食署、环境署、人口基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p> <p>海地政府(总统办公室、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宿舍与公共建筑建设局、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内政、国土和国防部、各市、国土规划部际委员会、地理空间信息国家中心)</p> <p>机制: 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p>经济重建</p> <p>促进加强经济治理,使政府有能力执行由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在地域上平衡、侧重于创造就业机会、考虑到性别平等和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的经济政策</p>	<p>经济治理和劳动力基础得到改善和巩固</p> <p>提供有关信息工具和培训,提升对执行体面工作基本标准的认识</p> <p>修订劳动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和实施有助于创造就业机会的经济政策措施 纺织和建设领域的企业家开始实施体面工作标准 对劳动法的三方审查正在进之中,一份修订草案正在讨论之中 	<p>牵头: 劳工组织、开发署</p> <p>伙伴: 联海稳定团(民政、人权、司法)</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劳工组织、开发署、儿基会、粮农组织、艾滋病署)</p> <p>海地政府(农业、自然资源和农村发展部、经济和财政部、社会事务和劳工部、国家教育和职业培训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商业和工业部)</p> <p>机制: 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p>制定并执行政策,保护妇女、儿童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弱势群体不受暴力、虐待和剥削</p> <p>使更多城乡居民可持续享用饮用水和卫生环境</p> <p>制定并执行政策,保护妇女、儿童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弱势群体不受暴力、虐待和剥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实施全国环卫运动 审议儿童保护法和儿童保护国家计划 审议社会工作法令 	<p>牵头: 儿基会;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项目厅、国际移民组织、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p> <p>海地政府(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公共卫生和人口部)</p> <p>机制: 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p> <p>牵头: 联海稳定团(儿童保护股)</p> <p>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项目厅、国际移民组织、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p>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海地政府(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计划和对外合作部、公共卫生和人口部、负责人权和消除赤贫的部长)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缩写：粮农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劳工组织，国际劳工组织；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泛美洲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艾滋病署，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开发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人口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居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难民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儿基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项目厅，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妇女署，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粮食署，世界粮食计划署。

